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自 2016 年 1 月 1 日
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财务报表



KPMG Huazhen LLP
8th Floor, KPM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Beijing 100738
China
Telephone +86 (10) 8508 5000
Fax +86 (10) 8518 5111
Internet kpmg.com/cn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毕马威大楼8层
邮政编码: 100738
电话 +86 (10) 8508 5000
传真 +86 (10) 8518 5111
网址 kpmg.com/cn



审计报告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1365 号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行”)财务报表,包括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资产负债表,2016年度的合并利润表和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行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报告 (续)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1701365 号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续)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行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行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金乃雯

金乃雯



中国 北京

张晨晨

张晨晨



2017 年 4 月 21 日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五、1	137,037,351	144,057,981	136,673,595	143,714,06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五、2	17,931,224	46,177,630	17,280,322	37,620,267
拆出资金	五、3	97,739,416	72,167,765	93,270,864	64,390,57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五、4	7,145,338	4,614,198	6,473,922	4,090,677
衍生金融资产	五、5	1,361,893	691,278	1,359,328	690,57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五、6	19,257,167	51,042,679	13,690,657	34,621,874
应收利息	五、7	7,354,580	6,053,138	7,230,997	5,972,741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537,396,525	521,365,247	519,846,814	512,299,19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432,146,185	163,955,288	430,504,759	162,373,238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236,540,182	119,953,781	236,540,182	119,953,7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240,323,404	301,803,291	250,816,418	328,394,287
长期股权投资	五、12	18,423	18,424	3,870,724	2,155,124
固定资产	五、13	4,449,419	4,172,874	4,356,886	4,076,639
无形资产	五、14	579,615	579,911	566,819	566,88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5,032,889	3,504,320	4,992,007	3,490,782
其他资产	五、16	11,057,491	8,982,682	10,847,845	8,779,597
资产总计		1,755,371,102	1,449,140,487	1,738,322,139	1,433,190,292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590,000	6,403,171	110,500,000	6,3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五、18	282,015,735	331,338,780	282,326,170	331,517,277
拆入资金	五、19	49,370,879	30,229,746	48,156,575	28,626,69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五、20	307,656	11,243	307,656	11,243
衍生金融负债	五、5	1,520,235	525,404	1,472,837	524,8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五、21	91,351,541	47,464,947	91,137,791	46,426,197
吸收存款	五、22	849,073,364	792,679,886	836,964,770	783,491,322
应付职工薪酬	五、23	2,459,595	2,046,976	2,313,810	1,945,313
应交税费	五、24	2,103,423	2,857,287	2,066,726	2,800,788
应付利息	五、25	15,849,413	14,766,539	15,722,175	14,706,383
已发行债务证券	五、26	231,080,385	123,939,757	229,346,179	121,305,25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5	40,284	51,360	-	-
其他负债	五、27	3,389,978	3,990,996	3,262,215	3,763,403
负债合计		1,639,152,488	1,356,306,092	1,623,576,904	1,341,418,714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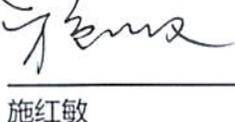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资产负债表及资产负债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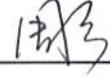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负债和股东权益(续)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8	6,004,450	5,404,000	6,004,450	5,404,000
资本公积	五、29	30,253,538	20,392,698	30,253,538	20,392,698
其他综合收益	五、30	496,194	1,887,024	124,620	1,638,773
盈余公积	五、31	22,227,344	18,402,914	22,227,344	18,402,914
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21,245,093	16,668,113	21,130,000	16,600,000
未分配利润	五、33	35,542,604	29,635,749	35,005,283	29,333,193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合计		115,769,223	92,390,498	114,745,235	91,771,578
少数股东权益		449,391	443,897	-	-
股东权益合计		116,218,614	92,834,395	114,745,235	91,771,578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755,371,102	1,449,140,487	1,738,322,139	1,433,190,292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年4月21日 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及首席财务官


周宁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利息收入		60,651,931	61,446,111	60,047,355	60,956,565
利息支出		(34,653,822)	(34,764,186)	(34,439,277)	(34,555,262)
利息净收入	五、34	25,998,109	26,681,925	25,608,078	26,401,30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484,309	5,783,551	6,069,162	5,539,84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7,465)	(275,123)	(326,178)	(271,0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五、35	6,156,844	5,508,428	5,742,984	5,268,773
投资净收益	五、36	1,648,500	1,439,521	1,556,388	1,059,85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五、37	2,119,075	(352,429)	2,159,524	(254,551)
汇兑净损失		(1,609,515)	(200,680)	(1,598,359)	(145,614)
其他业务收入		95,800	82,365	91,426	81,166
营业收入		34,408,813	33,159,130	33,560,041	32,410,930
税金及附加		(714,649)	(1,766,428)	(704,607)	(1,750,610)
业务及管理费	五、38	(7,875,911)	(7,622,511)	(7,522,090)	(7,326,534)
资产减值损失	五、39	(9,576,344)	(7,834,437)	(9,462,210)	(7,787,726)
其他业务支出		(28,704)	(17,539)	(28,594)	(17,344)
营业支出		(18,195,608)	(17,240,915)	(17,717,501)	(16,882,214)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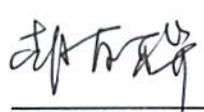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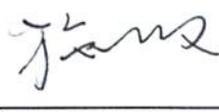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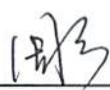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营业利润		16,213,205	15,918,215	15,842,540	15,528,716
加：营业外收入		181,359	188,317	154,637	174,414
减：营业外支出		(75,191)	(55,005)	(74,497)	(53,404)
利润总额		16,319,373	16,051,527	15,922,680	15,649,726
减：所得税费用	五、40	(1,994,309)	(3,008,385)	(1,896,160)	(2,901,625)
净利润		14,325,064	13,043,142	14,026,520	12,748,101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4,308,265	13,002,367	14,026,520	12,748,101
少数股东损益		16,799	40,775	-	-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 (人民币元)		2.61	2.47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利润表及利润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30			
归属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591,238)	1,040,723	(1,514,153)	910,911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00,408	102,039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6,204)	14,502	-	-
综合收益总额	12,928,030	14,200,406	12,512,367	13,659,012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917,435	14,145,129	12,512,367	13,659,01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595	55,277	-	-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年4月21日** 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胡友联	施红敏	周宁
董事长	行长	副行长及首席财务官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净减少额	31,809,228	-	23,800,968	1,384,58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	3,269,107	-	3,324,49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减少额	10,854,295	-	-	3,973,20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104,186,829	6,362,495	104,200,000	6,30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净增加额	-	71,691,412	-	71,610,689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8,732,493	5,994,448	19,121,245	5,815,0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				
负债款项净增加额	296,413	-	296,413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净增加额	43,886,594	3,521,947	44,711,594	2,483,197
客户存款净增加额	56,393,478	68,061,758	53,473,448	64,577,110
收取的利息	31,804,371	38,208,912	27,681,028	36,035,270
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	6,687,796	5,856,104	6,272,649	5,612,3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9,518	1,823,376	1,195,046	1,752,92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05,981,015</u>	<u>204,789,559</u>	<u>280,752,391</u>	<u>202,868,894</u>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净增加额	(4,340,431)	(2,480,872)	(4,409,551)	(2,571,224)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净增加额	-	(6,669,179)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4,791,981)	(20,007,137)	(17,633,049)	(17,816,83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净增加额	(2,537,593)	-	(2,387,078)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12,447,602)	-	-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21,273,765)	(57,253,615)	(12,681,375)	(53,295,10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净减少额	(49,323,045)	-	(49,191,107)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款项				
净减少额	-	(42,520)	-	(42,520)
支付的利息	(27,391,916)	(28,871,487)	(27,262,212)	(28,713,686)
支付的手续费及佣金	(327,465)	(275,123)	(326,178)	(271,070)
支付给职工以及				
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58,148)	(4,141,957)	(4,175,591)	(4,061,767)
支付的各项税费	(5,610,598)	(5,221,537)	(5,460,294)	(5,137,13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				
有关的现金	(5,180,161)	(7,235,453)	(5,102,073)	(6,975,8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135,135,103)</u>	<u>(144,646,482)</u>	<u>(128,628,508)</u>	<u>(118,885,202)</u>
五、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1(1)	<u>170,845,912</u>	<u>60,143,077</u>	<u>152,123,883</u>	<u>83,983,692</u>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 (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6,166,391	1,684,790,908	2,028,638,554	1,686,502,04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801,500	22,199,655	33,301,400	23,574,185
处置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	133,671	2,587	133,671	2,58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2,036,101,562</u>	<u>1,706,993,150</u>	<u>2,062,073,625</u>	<u>1,710,078,818</u>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5,589,667)	(1,891,076,490)	(2,343,536,878)	(1,918,183,694)
购建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53,649)	(1,754,615)	(1,227,488)	(1,729,2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336,943,316)</u>	<u>(1,892,831,105)</u>	<u>(2,344,764,366)</u>	<u>(1,919,912,980)</u>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u>(300,841,754)</u>	<u>(185,837,955)</u>	<u>(282,690,741)</u>	<u>(209,834,162)</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461,290	5,403,988	10,461,290	5,403,988
发行债务证券收到的现金	351,743,307	245,728,895	349,661,741	243,118,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u>362,204,597</u>	<u>251,132,883</u>	<u>360,123,031</u>	<u>248,522,697</u>
偿还发行债务证券本金				
支付的现金	(249,925,968)	(163,566,583)	(246,990,000)	(163,210,000)
偿付发行债务证券利息				
支付的现金	(855,743)	(584,800)	(792,090)	(550,841)
分配股利支付的现金	(41,568)	(1,098,602)	(36,467)	(1,098,60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u>(250,823,279)</u>	<u>(165,249,985)</u>	<u>(247,818,557)</u>	<u>(164,859,443)</u>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11,381,318</u>	<u>85,882,898</u>	<u>112,304,474</u>	<u>83,663,254</u>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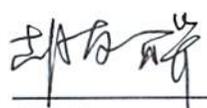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现金流量表及现金流量表(续)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附注	本集团		本行	
	2016年	2015年	2016年	2015年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97,441	229,786	422,116	192,917
五、 41(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8,117,083)	(39,582,194)	(17,840,268)	(41,994,299)
加:年初现金及 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071,981	141,654,175	97,799,730	139,794,029
五、 41(3)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3,954,898	102,071,981	79,959,462	97,799,73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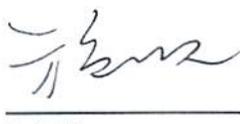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年 4月 21日 获董事会批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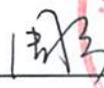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及首席财务官



周宁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附注	归属于本行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6 年 1 月 1 日余额		5,404,000	20,392,698	1,887,024	18,402,914	16,668,113	29,635,749	92,390,498	443,897	92,834,395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390,830)	-	-	14,308,265	12,917,435	10,595	12,928,030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五、29	600,450	9,860,840	-	-	-	-	10,461,290	-	10,461,290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	3,824,430	-	(3,824,430)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	-	-	-	4,576,980	(4,576,980)	-	-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3	-	-	-	-	-	-	-	(5,101)	(5,101)
2016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6,004,450	30,253,538	496,194	22,227,344	21,245,093	35,542,604	115,769,223	449,391	116,218,614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4 月 2 日 经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及首席财务官

周宁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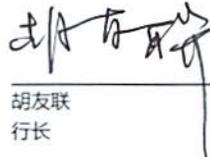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集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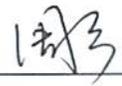
附注	归属于本行的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小计			
2015年1月1日余额	4,704,000	15,688,710	744,262	15,024,987	12,865,468	24,942,914	73,970,341	388,620	74,358,961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142,762	-	-	13,002,367	14,145,129	55,277	14,200,406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五、29	326,131	5,077,857	-	-	-	5,403,988	-	5,403,988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3,377,927	-	(3,377,927)	-	-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	-	-	3,802,645	(3,802,645)	-	-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3	-	-	-	-	(1,128,960)	(1,128,960)	-	(1,128,960)	
4.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29	373,869	(373,869)	-	-	-	-	-	-	
2015年12月31日余额		5,404,000	20,392,698	1,887,024	18,402,914	16,668,113	29,635,749	92,390,498	443,897	92,834,395

此财务报表已于2017年4月21日经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副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及首席财务官


周宁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公司盖章)

刊载于第15页至第179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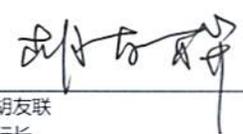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6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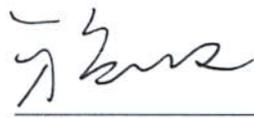
本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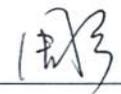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6年1月1日余额		5,404,000	20,392,698	1,638,773	18,402,914	16,600,000	29,333,193	91,771,578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1,514,153)	-	-	14,026,520	12,512,367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五、29	600,450	9,860,840	-	-	-	-	10,461,290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	3,824,430	-	(3,824,430)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	-	-	-	4,530,000	(4,530,000)	-
2016年12月31日余额		6,004,450	30,253,538	124,620	22,227,344	21,130,000	35,005,283	114,745,235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年4月21日 获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及首席财务官


 周宁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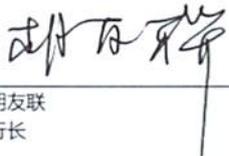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5 年度
 (金额单位：人民币千元)

本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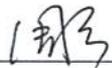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5 年 1 月 1 日余额		4,704,000	15,688,710	727,862	15,024,987	12,830,000	24,861,979	73,837,538
本年增减变动								
1. 综合收益总额		-	-	910,911	-	-	12,748,101	13,659,012
2. 股东投入资本								
-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五、29	326,131	5,077,857	-	-	-	-	5,403,988
3.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	3,377,927	-	(3,377,927)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五、32	-	-	-	-	3,770,000	(3,770,000)	-
- 对股东的分配	五、33	-	-	-	-	-	(1,128,960)	(1,128,960)
4.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五、29	373,869	(373,869)	-	-	-	-	-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5,404,000	20,392,698	1,638,773	18,402,914	16,600,000	29,333,193	91,771,578

此财务报表已于 2017 年 4 月 2 日 经董事会批准。


 金煜
 董事长


 胡友联
 行长


 施红敏
 副行长及首席财务官


 周宁
 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刊载于第 15 页至第 179 页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一 银行基本情况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上海城市合作银行,以下简称“本行”或“上海银行”)经中国人民银行(以下简称“人行”)批准于1996年1月30日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以下简称“中国”)上海市注册成立。于1998年7月16日,本行获得人行批准,由上海城市合作银行更名为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本行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银监会”)批准持有B0139H231000001号金融许可证,并经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10000132257510M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于1999年,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人行上海分行《关于同意上海银行增资扩股的批复》(上海银复[1999]722号)批准,本行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06亿元增加到人民币20亿元。本行以每股人民币2.12元的价格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3.94亿股普通股。

于2001年,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人行上海分行《关于上海银行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上海银复[2001]436号)批准,本行以每股人民币2.49元的价格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6亿股普通股,本行的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20亿元增加到人民币26亿元。

于2010年,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银监会《关于上海银行定向增发股份方案及有关股东资格的批复》(银监复[2010]62号)批准,本行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26亿元增加到人民币29亿元。本行以每股人民币12.43元的价格定向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3亿股普通股。

于2010年,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银监会《关于上海银行变更注册资本的批复》(银监复[2010]188号)批准,本行将人民币13.34亿元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比例为每1股转增0.46股,转增股份数量为13.34亿股),本行的注册资本相应由人民币29亿元增加到人民币42.34亿元。

于2013年，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银监会上海监管局《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方案及股东资格的批复》(沪银监复[2013]833号)批准，本行以每股人民币13.90元的价格定向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4.70亿股普通股。本行于2014年2月领取了更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2.34亿元相应增加到人民币47.04亿元。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银监会上海监管局《上海银监局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方案第一期认购安排及相关股东资格的批复》(沪银监复[2014]908号)及《上海银监局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方案第二期认购安排的批复》(沪银监复[2015]339号)批准，本行以每股人民币16.57元的价格于2014年及2015年分两期定向增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的7亿股普通股。本行于2015年6月领取了更新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由人民币47.04亿元相应增加到人民币54.04亿元。

经本行股东大会通过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638号)批准，本行以每股发行价格人民币17.77元于2016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45万股，并于2016年11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公开发行股票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亿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4亿元。本行A股股票股份代号为601229。

就本财务报表而言，中国内地不包括中国香港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香港”)、中国澳门特别行政区(以下简称“澳门”)及台湾；中国境外指香港、澳门、台湾以及其他国家和地区。

本行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的主要经营范围包括公司及个人金融业务、资金业务、投资银行业务，并提供资产管理及其他金融服务。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行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

三 银行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行2016年12月31日的合并财务状况和财务状况以及2016年度的合并经营成果和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和现金流量。

此外，本财务报表同时符合证监会2014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2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 记账本位币

本行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行及子公司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本行的部分子公司采用本行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作为记账本位币，在编制本财务报表时，这些子公司的外币财务报表按照附注三、6进行了折算。

4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集团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于购买日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参见附注三、14）；如为负数则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集团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集团会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的以后可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参见附注三、10(2)）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于购买日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总体原则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行及本行控制的子公司。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在判断本集团是否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时，本集团仅考虑与被投资方相关的实质性权利（包括本集团自身所享有的及其他方所享有的实质性权利）。子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由控制开始日起至控制结束日止包含于合并财务报表中。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综合收益总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的股东权益中和合并利润表的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后单独列示。

如果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与本行不一致时，合并时已按照本行的会计期间或会计政策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合并时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包括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均已抵销。集团内部交易发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合并取得子公司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当期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被购买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自购买日起将被购买子公司纳入本行合并范围。

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随时支取的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存款准备金、期限短的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6 外币业务和外币折算

本集团收到投资者以外币投入资本时按当日即期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其他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合为人民币。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是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当期平均汇率。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属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中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股东权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7 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集团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按取得资产或承担负债的目的，把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贷款及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初始确认后，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如下：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本集团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短期获利模式进行管理的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以及于确认时被本集团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在下列情况下，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基准作内部管理、评估及汇报；
- 有关的指定可消除或明显减少因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 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含一项嵌入衍生工具，该衍生工具可大幅改变按原合同规定的现金流量；或
- 嵌入衍生工具无法从混合工具中分拆。

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或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贷款及应收款项*

贷款及应收款项指本集团持有的有固定或可确定回收金额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准备立即出售或在近期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并将其归类为持有作交易用途的金融资产；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因债务人信用恶化以外的原因，使本集团可能难以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投资的非衍生金融资产。这些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贷款及应收款项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应收款项类投资等。初始确认后，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指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且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但不包括：

- 于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或
- 符合贷款及应收款项定义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没有归类到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

对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初始确认以后按成本计量；其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在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当期损益。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

除财务担保合同（参见附注三、21）确认的预计负债以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

(2) 金融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在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本集团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d)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e) 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或
- (f)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超过 50%）或非暂时性下跌（即公允价值下跌持续 12 个月）等。

贷款及应收款项

本集团采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贷款及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

个别方式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或具有独特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及应收款项采用个别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当有客观证据表明贷款或应收款项发生减值时，该贷款或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可能无法确定导致减值的单一事件，但本集团可以通过若干事件所产生的综合影响确定该金融资产是否出现减值。

短期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未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

计算有抵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时，会反映收回抵押品可能产生的现金流量减去取得及出售该抵押品的成本。

组合方式

以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包括已以个别方式评估但没有客观证据表明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以及没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及应收款项。以组合方式评估时，贷款及应收款项将根据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分类及进行减值测试。减值的客观证据主要包括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虽无法辨认其中的单笔贷款或应收款项的现金流量在减少，但根据已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自初始确认以来，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

对于单项金额并不重大的同类贷款及应收款项，本集团采用滚动率方法评估组合的减值损失。该方法使用对违约概率和历史损失经验进行统计分析计算减值损失；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的判断进行调整。

单项金额重大的贷款及应收款项，必须经过个别方式评估。如个别方式评估中没有任何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或不能可靠地计量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影响，则将其归类为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并以组合方式评估其减值损失。此评估涵盖了于资产负债表日出现减值但有待日后才能个别确认已出现减值的贷款。

评估组合减值损失的因素包括：

-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贷款组合的历史损失经验；
-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时间；及
- 当前经济及信用环境，以及管理层基于历史经验对目前环境下固有损失的判断。

从出现损失到该损失被识别所需的时间由管理层结合经营环境及历史经验确定。

当可根据客观证据对金融资产组合中的个别资产确定其减值时，这些资产将会从该金融资产组合中剔除。按组合方式评估减值的资产不包括按个别方式进行减值评估并且已经或继续确认减值损失的资产。

本集团定期审阅和评估所有已发生减值的贷款及应收款项的预计可收回金额的变动及其引起的损失准备的变动。

- 贷款及应收款项核销和减值损失转回

贷款及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当采取法律手段和其他必要的追偿措施后仍未能收回贷款或应收款项，在完成所有必要审批程序及确定损失金额后，本集团将对等贷款或应收款项进行核销，核销时冲减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已核销的贷款或应收款项在期后收回时，收回的金额冲减当期资产减值损失。

- 重组的贷款及应收款项

重组的贷款及应收款项是指本集团因借款人财务状况恶化以至无法按照原贷款条款如期还款而与其酌情重新确定贷款条款的贷款项目。于重组时，本集团将重组贷款及应收款项按个别方式评估为已减值贷款。本集团持续监管重组贷款及应收款项，当该重组贷款或应收款项达到特定标准时将不再认定为已减值贷款。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按下述原则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持有至到期投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该持有至到期投资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持有至到期投资）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持有至到期投资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集团将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股东权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从股东权益内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累计损失数额等于该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后与当期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减去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本集团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其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该类资产公允价值的任何上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转回。

对被投资企业没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此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该减值损失不能转回。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某项金融资产（或某项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某组相类似的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将被终止确认：

- (a)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或
- (b) 本集团已转移几乎所有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与该金融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的风险和报酬，但已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

当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本集团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当合同中规定的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取消或到期时，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才能终止确认。当一项金融负债被同一个债务人以另一项负债所取代，且新的金融负债的条款与原负债实质上显著不同，或对当前负债的条款作出了重大的修改，则该替代或修改事项将作为原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以及一项新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处理。两者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列报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a) 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b) 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权益工具

本行发行权益工具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计入股东权益。回购本行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

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本集团按返售协议先买入再按固定价格返售金融资产所融出的资金。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本集团按回购协议先卖出再按固定价格回购金融资产所融入的资金。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按业务发生时实际支付或收到的款项入账并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买入返售的已购入标的资产不予以确认，在表外记录；卖出回购的标的资产仍在资产负债表中反映。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业务的买卖差价在相关交易期间以实际利率法摊销，分别确认为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

9 贵金属

贵金属为黄金及白银。本集团获得的贵金属按照取得或回购时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行按照购买日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该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对于通过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初始确认时，对于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对于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 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

在本行个别财务报表中，本行采用成本法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后续计量，对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由本行享有的部分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但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除外。

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按附注三、4 进行处理。

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投资

合营企业指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共同控制且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一项安排。

联营企业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

后续计量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在采用权益法核算时的具体会计处理包括：

- 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前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对于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后者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与初始投资成本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取得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后，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以下简称“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本集团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份额计入股东权益，并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在计算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份额时，本集团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调整后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集团与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之间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在权益法核算时予以抵销。内部交易产生的未实现损失，有证据表明该损失是相关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该损失。
-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净亏损，除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外，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5。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即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本集团在判断对被投资单位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通常考虑下述事项：

- 是否任何一个参与方均不能单独控制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
- 涉及被投资单位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需要分享控制权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1 固定资产及在建工程

固定资产指本集团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记入资产负债表内。在建工程以成本减去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记入资产负债表内。

外购固定资产的初始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支出。

对于构成固定资产的各组成部分，如果各自具有不同使用寿命或者以不同方式为本集团提供经济利益，适用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的，本集团分别将各组成部分确认为单项固定资产。

对于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包括与更换固定资产某组成部分相关的支出，在与支出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时资本化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与固定资产日常维护相关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满足下述条件之一时，本集团会予以终止确认：

- 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
- 该固定资产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

报废或处置固定资产项目所产生的损益为处置所得款项净额与账面金额之间的差额，并于报废或处置日在损益中确认。

本集团将固定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在其使用寿命内按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分别为：

<u>类别</u>	<u>使用寿命</u>	<u>残值率</u>	<u>年折旧率</u>
房屋及建筑物	20 - 30 年	5%	3.17% ~ 4.75%
电子设备	10 年	5%	9.5%
家具及设备	3 - 5 年	5%	19% ~ 31.67%
运输工具	5 年	5%	19%

本集团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工程用物资、直接人工和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自行建造的固定资产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此前列于在建工程，且不计提折旧。

12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以成本减累计摊销（仅限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后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集团将无形资产的成本扣除预计净残值和累计减值准备后按直线法在预计使用寿命期内摊销。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u>类别</u>	<u>摊销年限</u>
土地使用权	20 - 50 年
计算机软件	3 - 5 年
其他无形资产	10 - 20 年

本集团将无法预见未来经济利益期限的无形资产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并对这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3 抵债资产

抵债资产是指本集团依法行使债权或担保物权而受偿于债务人、担保人或第三人的实物资产或财产权利。抵债资产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按其账面价值和可收回金额孰低进行后续计量，对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抵债资产，计提减值损失。抵债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初始确认及后续重新评估的减值损失计入损益。

本集团抵债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参见附注三、15。

14 商誉

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其初始成本是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本集团对商誉不摊销，以成本减累计减值准备（参见附注三、15）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商誉在其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处置时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15 除金融资产外的其他资产减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根据内部及外部信息以确定下列资产是否存在减值的迹象，包括：

- 固定资产和在建工程
- 无形资产
- 长期股权投资
- 抵债资产
- 商誉
- 长期待摊费用等

本集团对存在减值迹象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此外，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本集团依据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的受益情况分摊商誉账面价值，并在此基础上进行商誉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是指资产（或资产组、资产组组合，下同）的公允价值（参见附注三、16）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是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

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税前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估计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资产的账面价值会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与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减值损失，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和零三者之中最高者。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会转回。

16 公允价值的计量

除特别声明外，本集团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集团估计公允价值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对相关资产或负债进行定价时考虑的特征（包括资产状况及所在位置、对资产出售或者使用的限制等），并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

17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或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提的职工工资、奖金、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 - 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包括：

- 本集团所参与的设定提存计划是按照中国有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由政府机构设立管理的社会保障体系中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的缴费金额按国家规定的基准和比例计算；
- 根据《企业年金试行办法》（劳动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0号）的有关规定，本集团职工参加的经董事会批准并报送劳动保障行政部门的企业年金计划。企业年金的缴费金额按年金计划方案计算；
- 本行境外子公司符合资格的职工参加当地的福利供款计划。本行境外子公司按照当地政府机构的规定为职工作出供款。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 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 本集团有详细、正式的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计划；并且，该重组计划已开始实施，或已向受其影响的各方通告了该计划的主要内容，从而使各方形成了对本集团将实施重组的合理预期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实际经营情况为职工计提专项递延奖励以及为重要经营管理岗位的员工计提延期支付薪酬，将应缴存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8 所得税

除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包括其他综合收益）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集团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当期损益。

当期所得税是按本年度应纳税所得额，根据税法规定的税率计算的预期应交所得税，加上以往年度应付所得税的调整。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本集团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并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那么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递延所得税资产与递延所得税负债分别根据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定。暂时性差异是指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包括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如果不属于企业合并交易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则该项交易中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会产生递延所得税。对子公司的投资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则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商誉的初始确认导致的暂时性差异不产生相关的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预期收回或结算方式，依据已颁布的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的账面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19 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

经营租赁租入资产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租出资产

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按附注三、11所述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按附注三、15所述的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直线法确认为收入。经营租赁租出资产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金额较大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金额较小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0 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以及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本集团会确认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预计负债以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后的金额确定。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本集团综合考虑了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1 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指本集团作为保证人和债权人约定，当债务人不履行债务时，本集团按照约定履行债务或者承担责任的合同。在初始确认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在财务担保合同期限内进行摊销。当本集团很有可能履行财务担保合同义务时，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初始确认金额扣除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与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付金额孰高计量。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在其他负债中确认。

22 受托业务

本集团在受托业务中作为客户的管理人、受托人或代理人。本集团的资产负债表不包括本集团因受托业务而持有的资产以及有关向客户交回该等资产的承诺，该等资产的风险及收益由客户承担。

本集团与客户签订委托贷款协议，由客户向本集团提供资金（以下简称“委托贷款资金”），并由本集团按客户的指示向第三方发放贷款（以下简称“委托贷款”）。由于本集团并不承担委托贷款及相关委托贷款资金的风险及报酬，因此委托贷款及委托贷款资金按其本金记录为资产负债表表外项目，而且并未对这些委托贷款计提任何减值准备。

23 收入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 利息收入

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根据让渡资金使用权的时间和实际利率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利息收入包括折价或溢价摊销，或生息资产的初始账面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异按实际利率基准计算的摊销。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利息收入的方法。实际利率是将金融资产在预计存续期间或更短的期间（如适用）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至该金融资产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集团会在考虑金融工具的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权、看涨期权、类似期权等，但不会考虑未来信用损失）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计算项目包括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订约方之间所支付或收取的各项费用、交易费用和所有其他溢价或折价。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贷款按照计算相关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计算利息收入。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提供相关服务时确认。

作为对实际利率的调整，本集团对收取的导致形成或取得金融资产的收入或承诺费进行递延。如果本集团在贷款承诺期满时还没有发放贷款，有关收费将确认为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 股利收入

非上市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于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利确立时在当期损益中确认。上市权益工具的股利收入在投资项目的股价除息时确认。

(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4 支出

(1) 利息支出

金融负债的利息支出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占用资金的时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在相应期间予以确认。

(2) 其他支出

其他支出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25 股利分配

资产负债表日后，经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方案中拟分配的股利，不确认为资产负债表日的负债，在附注中单独披露。

26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此外，本行同时根据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确定本集团或本行的关联方。

27 分部报告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存在相似经济特征且同时在各单项产品或服务的性质、产品或服务的客户类型、提供产品或服务的方式、提供产品或服务受法律及行政法规的影响等方面具有相同或相似性的，可以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考虑重要性原则后确定报告分部。

本集团在编制分部报告时，分部间交易收入按实际交易价格为基础计量。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28 主要会计估计及判断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集团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集团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除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折旧及摊销（参见附注三、11和12）和各类资产减值（参见附注五、3、8、9、10、11、13、14、16）涉及的会计估计外，其他主要的会计估计如下：

- (i) 附注五、15 –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及
- (ii) 附注十五 –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做出的重要判断如下：

- (i) 附注六 – 对其他主体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重大判断和假设。

四 税项

本行及中国境内子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缴标准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应税收入的 6% 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部分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按 3% - 17% 计算销项税额
营业税	2016 年 5 月 1 日前，按应税营业收入 3% - 5% 计征。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财税[2016] 36 号文，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本行及中国境内子公司纳入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营业税或应交增值税的 1% -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营业税或应交增值税的 5%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 25%

本行子公司崇州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崇州村镇”）、上海闵行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闵行村镇”）、江苏江宁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宁村镇”）和浙江衢州衢江上银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衢江村镇”）使用简易计税方法按应税收入的 3% 计算缴纳增值税。

本行子公司崇州村镇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减免，所得税税率为 15%。除上述享受所得税减免优惠的子公司外，本行及本集团内其余各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所得税税率为 25%。

中国境外子公司按当地规定缴纳所得税及其他税费。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附注

1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905,637	1,796,878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i)	120,637,845	117,503,988
- 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12,929,076	24,423,314
- 外汇风险准备金	(iii)	1,427,521	140,002
- 财政性存款		110,089	191,034
存放境外中央银行款项	(iv)	27,183	2,765
小计		<u>135,131,714</u>	<u>142,261,103</u>
合计		<u>137,037,351</u>	<u>144,057,981</u>

本行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库存现金		1,898,826	1,788,659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款项			
- 法定存款准备金	(i)	120,479,768	117,276,791
- 超额存款准备金	(ii)	12,757,391	24,317,576
- 外汇风险准备金	(iii)	1,427,521	140,002
- 财政性存款		110,089	191,034
小计		<u>134,774,769</u>	<u>141,925,403</u>
合计		<u>136,673,595</u>	<u>143,714,062</u>

- (i) 存放境内中央银行法定存款准备金是本集团按规定缴存人行的存款准备金，于资产负债表日，本行及相关中国境内子公司的存款准备金具体缴存比率为：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人民币存款缴存比率	8.0% - 15.0%	8.5% - 15.0%
外币存款缴存比率	5.0%	5.0%

- (ii) 超额存款准备金指存放于人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 (iii) 外汇风险准备金是本集团根据人行于2015年8月31日发布的相关通知缴存的款项。外汇风险准备金依据上月远期售汇签约额的20%按月计提，冻结期为1年。
- (iv) 存放境外中央银行款项是境外子公司存放于境外中央银行用作资金清算用途的资金。

2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11,061,695	43,188,320
- 其他金融机构	1,967,804	453,807
中国境外		
- 银行	<u>4,901,725</u>	<u>2,535,503</u>
合计	<u><u>17,931,224</u></u>	<u><u>46,177,630</u></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10,535,605	34,678,777
- 其他金融机构	1,966,927	453,807
中国境外		
- 银行	<u>4,777,790</u>	<u>2,487,683</u>
合计	<u><u>17,280,322</u></u>	<u><u>37,620,267</u></u>

3 拆出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附注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 银行		7,055,579	6,103,095
- 其他金融机构		81,192,236	60,481,505
中国境外			
- 银行		9,074,400	5,184,822
- 其他金融机构		<u>434,363</u>	<u>405,813</u>
合计		97,756,578	72,175,235
减：减值准备	五、17	<u>(17,162)</u>	<u>(7,470)</u>
账面价值		<u><u>97,739,416</u></u>	<u><u>72,167,765</u></u>

本行

	附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7,521,928	2,406,909
- 其他金融机构		81,192,236	60,446,570
中国境外			
- 银行		4,139,499	1,138,752
- 其他金融机构		434,363	405,813
合计		93,288,026	64,398,044
减：减值准备	五、17	(17,162)	(7,470)
账面价值		<u>93,270,864</u>	<u>64,390,574</u>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拆出资金余额为人民币303.05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61.88亿元）。2016年，本集团向自身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拆出资金的最大敞口为人民币375.34亿元（2015年：人民币261.88亿元）。这些交易是根据正常的商业交易条款和条件进行的。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交易性债务工具			
- 政府		469,277	781,090
- 政策性银行		647,885	335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3,314,056	1,872,539
- 其他机构	(i)	<u>2,042,704</u>	<u>1,436,713</u>
小计	(ii)	<u>6,473,922</u>	<u>4,090,677</u>
交易性权益工具			
- 股票	(iii)	259,688	225,449
- 基金	(iv)	<u>411,728</u>	<u>298,072</u>
小计		<u>671,416</u>	<u>523,521</u>
合计		<u>7,145,338</u>	<u>4,614,198</u>

本行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交易性债务工具			
- 政府		469,277	781,090
- 政策性银行		647,885	335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3,314,056	1,872,539
- 其他机构	(i)	<u>2,042,704</u>	<u>1,436,713</u>
合计	(ii)	<u>6,473,922</u>	<u>4,090,677</u>

- (i) 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中其他机构发行部分主要为各类境内企业发行的债券。
- (ii) 上述交易性债务工具投资均为在中国境内银行间债券市场交易的债券。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除有部分如附注、十所示作为担保物外，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 (iii) 上述交易性股票投资均为中国境内发行的上市股票。
- (iv) 上述交易性基金投资均为中国境内发行的非上市基金。

5 衍生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933,945,749	72,654	(89,369)
货币衍生工具	255,886,722	1,180,585	(895,543)
商品衍生工具	29,875,503	108,654	(535,314)
其他衍生工具	10,000	-	(9)
合计	<u>1,219,717,974</u>	<u>1,361,893</u>	<u>(1,520,235)</u>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933,945,749	72,654	(89,369)
货币衍生工具	254,545,240	1,178,020	(848,145)
商品衍生工具	29,875,503	108,654	(535,314)
其他衍生工具	10,000	-	(9)
合计	<u>1,218,376,492</u>	<u>1,359,328</u>	<u>(1,472,837)</u>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616,046,710	224,056	(192,917)
货币衍生工具	58,975,985	433,936	(308,685)
商品衍生工具	9,680,807	33,286	(23,802)
合计	684,703,502	691,278	(525,404)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名义金额	公允价值	
		资产	负债
利率衍生工具	616,046,710	224,056	(192,917)
货币衍生工具	58,547,051	433,228	(308,124)
商品衍生工具	9,680,807	33,286	(23,802)
合计	684,274,568	690,570	(524,843)

衍生金融工具的名义金额仅指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完成的合同交易量，并不代表所承担的市场风险金额。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 按买入返售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证券		
- 中国政府债券	7,200,000	14,600,000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4,953,257	8,695,000
	12,153,257	23,295,000
小计	12,153,257	23,295,000
银行存单	6,703,910	18,015,805
应收款项	400,000	400,000
商业汇票	-	9,331,874
	19,257,167	51,042,679
合计	19,257,167	51,042,679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证券		
- 中国政府债券	7,200,000	14,600,000
-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4,953,257	8,695,000
	12,153,257	23,295,000
小计	12,153,257	23,295,000
银行存单	1,537,400	1,995,000
商业汇票	-	9,331,874
	13,690,657	34,621,874
合计	13,690,657	34,621,874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8,398,000	31,131,874
- 其他	10,859,167	19,910,805
合计	<u>19,257,167</u>	<u>51,042,679</u>

本行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 银行	8,398,000	31,131,874
- 其他	5,292,657	3,490,000
合计	<u>13,690,657</u>	<u>34,621,874</u>

7 应收利息

按产生应收利息的金融资产类别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投资	5,187,946	3,569,676
发放贷款和垫款	1,634,243	1,094,064
拆出资金	342,768	325,528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存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3,304	1,036,81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6,319	27,051
合计	<u>7,354,580</u>	<u>6,053,138</u>

本行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投资	5,186,949	3,572,817
发放贷款和垫款	1,556,856	1,054,431
拆出资金	331,102	307,10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存放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51,922	1,036,8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168	1,578
合计	<u>7,230,997</u>	<u>5,972,741</u>

8 发放贷款和垫款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公司贷款和垫款	359,625,050	344,620,278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住房按揭贷款	54,732,624	47,382,183
- 个人消费贷款	27,666,884	12,077,319
- 个人经营性贷款	19,506,011	14,637,222
- 信用卡	17,192,774	12,389,661
小计	<u>119,098,293</u>	<u>86,486,385</u>
票据贴现	<u>75,275,957</u>	<u>105,400,963</u>
贷款和垫款总额	<u>553,999,300</u>	<u>536,507,626</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4,045,852)	(4,027,552)
- 按组合方式评估	<u>(12,556,923)</u>	<u>(11,114,827)</u>
贷款损失准备	<u>(16,602,775)</u>	<u>(15,142,379)</u>
账面价值	<u>537,396,525</u>	<u>521,365,247</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公司贷款和垫款	342,931,706	336,385,487
个人贷款和垫款		
- 住房按揭贷款	54,723,039	47,381,034
- 个人消费贷款	27,229,729	11,707,973
- 个人经营性贷款	18,953,871	14,104,361
- 信用卡	17,192,774	12,389,661
小计	<u>118,099,413</u>	<u>85,583,029</u>
票据贴现	<u>75,237,980</u>	<u>105,365,108</u>
贷款和垫款总额	<u>536,269,099</u>	<u>527,333,624</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3,973,395)	(4,006,607)
- 按组合方式评估	<u>(12,448,890)</u>	<u>(11,027,818)</u>
贷款损失准备	<u>(16,422,285)</u>	<u>(15,034,425)</u>
账面价值	<u>519,846,814</u>	<u>512,299,199</u>

于资产负债表日，上述发放贷款和垫款中有部分作为担保物的资产，详见附注十、1。

(2) 按担保方式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信用贷款	119,154,203	83,164,661
保证贷款	109,905,818	102,705,941
质押贷款	156,829,218	166,768,011
抵押贷款	168,110,061	183,869,013
	<hr/>	<hr/>
贷款和垫款总额	<u>553,999,300</u>	<u>536,507,626</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4,045,852)	(4,027,552)
- 按组合方式评估	(12,556,923)	(11,114,827)
	<hr/>	<hr/>
贷款损失准备	<u>(16,602,775)</u>	<u>(15,142,379)</u>
	<hr/>	<hr/>
账面价值	<u>537,396,525</u>	<u>521,365,247</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信用贷款	113,556,595	81,753,404
保证贷款	104,024,853	97,343,466
质押贷款	151,863,452	165,418,990
抵押贷款	<u>166,824,199</u>	<u>182,817,764</u>
贷款和垫款总额	<u>536,269,099</u>	<u>527,333,624</u>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3,973,395)	(4,006,607)
- 按组合方式评估	<u>(12,448,890)</u>	<u>(11,027,818)</u>
贷款损失准备	<u>(16,422,285)</u>	<u>(15,034,425)</u>
账面价值	<u><u>519,846,814</u></u>	<u><u>512,299,199</u></u>

(3) 按客户行业分布情况分析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金额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9,027,895	12.46	68,686,895	12.81	55,732,175	10.39	55,293,725	10.49
制造业	57,183,789	10.32	55,308,835	10.31	55,785,822	10.40	54,139,209	10.27
房地产业	53,581,874	9.67	51,495,141	9.60	74,645,832	13.91	73,070,246	13.86
批发和零售业	53,521,651	9.66	51,595,909	9.62	52,224,903	9.74	50,744,090	9.62
公用事业	35,531,610	6.41	34,758,347	6.48	30,214,676	5.63	30,013,945	5.69
金融业	28,256,954	5.10	22,229,925	4.15	14,606,813	2.73	13,543,804	2.57
建筑业	18,631,284	3.36	17,102,311	3.19	21,686,246	4.04	21,546,046	4.0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2,299,716	2.22	11,672,577	2.18	10,728,623	2.00	10,156,992	1.93
住宿和餐饮业	6,707,540	1.21	6,670,240	1.24	8,328,382	1.55	8,297,032	1.57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6,108,662	1.10	5,718,306	1.07	5,603,169	1.04	5,273,590	1.00
农、林、牧、渔业	4,754,100	0.86	4,327,733	0.81	3,290,684	0.61	2,778,188	0.53
教育及科研	4,291,234	0.77	4,170,532	0.78	3,278,417	0.61	3,236,967	0.61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350,228	0.62	3,247,328	0.61	3,351,742	0.62	3,302,042	0.63
其他	6,378,513	1.15	5,947,627	1.10	5,142,794	0.96	4,989,611	0.94
公司贷款和垫款小计	359,625,050	64.91	342,931,706	63.95	344,620,278	64.23	336,385,487	63.79
个人贷款和垫款	119,098,293	21.50	118,099,413	22.02	86,486,385	16.12	85,583,029	16.23
票据贴现	75,275,957	13.59	75,237,980	14.03	105,400,963	19.65	105,365,108	19.98
贷款和垫款总额	553,999,300	100.00	536,269,099	100.00	536,507,626	100.00	527,333,624	100.00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4,045,852)		(3,973,395)		(4,027,552)		(4,006,607)	
- 按组合方式评估	(12,556,923)		(12,448,890)		(11,114,827)		(11,027,818)	
贷款损失准备	(16,602,775)		(16,422,285)		(15,142,379)		(15,034,425)	
账面价值	537,396,525		519,846,814		521,365,247		512,299,199	

(4) 按地区分布情况分析

	2016年12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上海地区	226,841,887	225,319,943	240,633,460	239,430,665
长三角地区 (除上海地区)	149,091,273	148,315,065	144,124,773	143,188,888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98,236,848	83,180,980	75,903,760	69,218,473
环渤海地区	59,799,037	59,799,037	54,523,022	54,523,022
中西部地区	20,030,255	19,654,074	21,322,611	20,972,576
贷款和垫款总额	553,999,300	536,269,099	536,507,626	527,333,624
减：贷款损失准备				
- 按个别方式评估	(4,045,852)	(3,973,395)	(4,027,552)	(4,006,607)
- 按组合方式评估	(12,556,923)	(12,448,890)	(11,114,827)	(11,027,818)
贷款损失准备	(16,602,775)	(16,422,285)	(15,142,379)	(15,034,425)
账面价值	537,396,525	519,846,814	521,365,247	512,299,199

(5) 已逾期贷款按担保方式及逾期期限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 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 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0,521	392,516	6,812	-	849,849
保证贷款	456,115	1,400,623	1,005,031	1,095	2,862,864
质押贷款	51,677	116,737	138,610	-	307,024
抵押贷款	566,756	915,088	1,648,587	83,075	3,213,506
合计	1,525,069	2,824,964	2,799,040	84,170	7,233,243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 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 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450,521	392,027	6,812	-	849,360
保证贷款	437,064	1,382,034	951,504	1,095	2,771,697
质押贷款	46,782	116,737	138,328	-	301,847
抵押贷款	561,258	870,477	1,605,028	83,075	3,119,838
合计	1,495,625	2,761,275	2,701,672	84,170	7,042,742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逾期3个月 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 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 3年 (含3年)	逾期3年 以上	合计
信用贷款	232,868	214,752	648	-	448,268
保证贷款	939,733	1,611,911	845,428	934	3,398,006
质押贷款	38,341	213,691	121,016	-	373,048
抵押贷款	1,591,672	1,777,945	815,521	71,659	4,256,797
合计	2,802,614	3,818,299	1,782,613	72,593	8,476,119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逾期3个月以内 (含3个月)	逾期3个月至1年 (含1年)	逾期1年至3年 (含3年)	逾期3年以上	
信用贷款	232,868	214,752	618	-	448,238
保证贷款	906,781	1,581,647	830,170	934	3,319,532
质押贷款	38,059	212,741	121,016	-	371,816
抵押贷款	1,566,709	1,736,811	811,548	71,659	4,186,727
合计	2,744,417	3,745,951	1,763,352	72,593	8,326,313

逾期贷款是指所有或部分本金或利息已逾期1天及以上的贷款。

(6) 贷款和垫款及贷款损失准备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547,501,247	792,572	5,705,481	553,999,300	1.17
减：贷款损失准备	(11,830,337)	(726,586)	(4,045,852)	(16,602,775)	
账面价值	535,670,910	65,986	1,659,629	537,396,525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占贷款和垫款总额的百分比(%)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损失准备的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529,878,772	775,480	5,614,847	536,269,099	1.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11,732,820)	(716,070)	(3,973,395)	(16,422,285)	
账面价值	518,145,952	59,410	1,641,452	519,846,814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已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的百分比(%)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530,137,229	747,275	5,623,122	536,507,626	1.19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443,793)	(671,034)	(4,027,552)	(15,142,379)	
账面价值	519,693,436	76,241	1,595,570	521,365,247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提损失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注(i))		总额	已减值贷款和 垫款占贷款和垫款 总额的百分比(%)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贷款和垫款总额	521,006,099	745,239	5,582,286	527,333,624	1.20
减：贷款损失准备	(10,358,209)	(669,609)	(4,006,607)	(15,034,425)	
账面价值	510,647,890	75,630	1,575,679	512,299,199	

(i)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包括那些有客观证据认定出现减值的贷款和垫款。这些贷款和垫款包括按以下评估方式评估且有客观证据证明出现减值的贷款和垫款：

- 个别评估；或
- 组合评估，指同类贷款和垫款组合。

(7) 贷款损失准备变动情况

本集团

	2016年			
	按组合方式评估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0,443,793)	(671,034)	(4,027,552)	(15,142,379)
本年计提	(1,365,513)	(306,046)	(3,943,211)	(5,614,770)
本年转回	-	-	893,025	893,025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84,264)	(360,308)	(444,572)
折现回拨	-	-	138,639	138,639
本年转销	-	335,989	3,260,379	3,596,368
其他	(21,031)	(1,231)	(6,824)	(29,086)
年末余额	<u>(11,830,337)</u>	<u>(726,586)</u>	<u>(4,045,852)</u>	<u>(16,602,775)</u>

本行

	2016年			
	按组合方式评估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合计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年初余额	(10,358,209)	(669,609)	(4,006,607)	(15,034,425)
本年计提	(1,354,462)	(296,955)	(3,852,914)	(5,504,331)
本年转回	-	-	893,025	893,025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84,264)	(360,308)	(444,572)
折现回拨	-	-	136,927	136,927
本年转销	-	335,989	3,223,306	3,559,295
其他	(20,149)	(1,231)	(6,824)	(28,204)
年末余额	<u>(11,732,820)</u>	<u>(716,070)</u>	<u>(3,973,395)</u>	<u>(16,422,285)</u>

本集团

	2015年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8,849,273)	(551,755)	(2,926,086)	(12,327,114)
本年计提	(1,584,863)	(357,354)	(5,652,979)	(7,595,196)
本年转回	-	-	416,428	416,428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43,519)	(139,457)	(182,976)
折现回拨	-	-	96,854	96,854
本年转销	-	282,137	4,177,941	4,460,078
其他	(9,657)	(543)	(253)	(10,453)
年末余额	(10,443,793)	(671,034)	(4,027,552)	(15,142,379)

本行

	2015年			
	已减值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计 提减值准备的 贷款和垫款	按组合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按个别方式评估 计提减值准备	合计
年初余额	(8,783,082)	(551,679)	(2,920,270)	(12,255,031)
本年计提	(1,566,728)	(356,005)	(5,635,752)	(7,558,485)
本年转回	-	-	416,428	416,428
本年收回原核销贷款	-	(43,519)	(139,457)	(182,976)
折现回拨	-	-	96,606	96,606
本年转销	-	282,137	4,176,091	4,458,228
其他	(8,399)	(543)	(253)	(9,195)
年末余额	(10,358,209)	(669,609)	(4,006,607)	(15,034,425)

(8) 已重组的贷款和垫款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已重组的贷款和垫款	<u>884,737</u>	<u>648,803</u>

(9) 担保物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及本行已减值及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如下：

已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57.05亿元及人民币56.15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分别为：人民币56.23亿元及人民币55.82亿元）。其中，本集团及本行担保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分别为人民币33.81亿元及人民币33.51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31.66亿元及人民币31.55亿元），相应担保物的公允价值如下：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3,491,052	3,322,117
其他资产	<u>325,427</u>	<u>180,511</u>
合计	<u>3,816,479</u>	<u>3,502,628</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3,472,204	3,310,537
其他资产	<u>312,218</u>	<u>180,511</u>
合计	<u><u>3,784,422</u></u>	<u><u>3,491,048</u></u>

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已逾期未减值的发放给公司客户的贷款和垫款分别为人民币3.70亿元及人民币3.00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13.23亿元及人民币12.44亿元)。其中，本集团及本行担保物涵盖该类贷款部分分别为人民币1.99亿元及人民币1.50亿元(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人民币7.15亿元及人民币6.72亿元)，相应担保物的公允价值如下：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210,209	1,045,762
其他资产	<u>19,306</u>	<u>27,280</u>
合计	<u><u>229,515</u></u>	<u><u>1,073,042</u></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土地、房屋及建筑物	159,773	980,397
其他资产	<u>5,957</u>	<u>26,280</u>
合计	<u><u>165,730</u></u>	<u><u>1,006,677</u></u>

上述抵押物的公允价值为管理层根据抵押物处置经验和目前市场状况、在可以取得的最新外部评估值的基础上进行调整而确定。抵押物主要为土地、房屋及建筑物等。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i>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务工具 (按发行机构列示)</i>			
中国境内			
-政府		16,027,659	18,082,457
-政策性银行		10,921,967	7,370,876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23,346,550	93,478,581
-其他机构	(i)	25,835,677	36,447,621
中国境外			
-政府		374,520	83,700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8,276,564	413,593
-其他机构	(i)	3,759,795	332,432
小计	(ii)/(iii)	<u>288,542,732</u>	<u>156,209,260</u>
<i>权益工具(按计量方式分析)</i>			
中国境内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iv)	133,302,191	7,169,110
-以成本计量	(v)	64,327	64,327
中国境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	<u>10,236,935</u>	<u>512,591</u>
小计		<u>143,603,453</u>	<u>7,746,028</u>
合计		<u>432,146,185</u>	<u>163,955,288</u>

本行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i>按公允价值列示的债务工具 (按发行机构列示)</i>			
中国境内			
-政府		16,027,659	18,082,457
-政策性银行		10,921,967	7,370,876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23,182,450	93,398,594
-其他机构	(i)	19,007,966	32,955,621
中国境外			
-政府		196,819	-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6,975,911	326,158
-其他机构	(i)	3,464,158	332,432
小计	(ii)/(iii)	279,776,930	152,466,138
<i>权益工具(按计量方式分析)</i>			
中国境内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iv)	139,735,003	9,330,182
-以成本计量	(v)	64,327	64,327
中国境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	(iii)	10,928,499	512,591
小计		150,727,829	9,907,100
合计		430,504,759	162,373,238

(2) 按上市或非上市类型分析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上市		896,789	3,579,435
-非上市		<u>287,645,943</u>	<u>152,629,825</u>
小计	(ii)	<u>288,542,732</u>	<u>156,209,260</u>
权益工具			
-上市		66,235	71,826
-非上市	(v)	<u>143,537,218</u>	<u>7,674,202</u>
小计		<u>143,603,453</u>	<u>7,746,028</u>
合计		<u>432,146,185</u>	<u>163,955,288</u>

本行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债务工具			
-非上市	(ii)	<u>279,776,930</u>	<u>152,466,138</u>
权益工具			
-上市		66,235	71,826
-非上市	(v)	<u>150,661,594</u>	<u>9,835,274</u>
小计		<u>150,727,829</u>	<u>9,907,100</u>
合计		<u>430,504,759</u>	<u>162,373,238</u>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注	可供出售 <u>权益工具</u>	可供出售 <u>债务工具</u>	<u>合计</u>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				
具的摊余成本	142,858,109	289,058,892	431,917,001	
公允价值	143,603,453	288,542,732	432,146,18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751,104	62,842	813,946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5,760)	(579,002)	(584,762)	

本行

		2016年12月31日		
注	可供出售 <u>权益工具</u>	可供出售 <u>债务工具</u>	<u>合计</u>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				
具的摊余成本	150,569,465	280,353,896	430,923,361	
公允价值	150,727,829	279,776,930	430,504,759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64,124	2,036	166,160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5,760)	(579,002)	(584,762)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注	可供出售 <u>权益工具</u>	可供出售 <u>债务工具</u>	<u>合计</u>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				
具的摊余成本	7,294,416	153,744,642	161,039,058	
公允价值	7,746,028	156,209,260	163,955,28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467,597	2,464,618	2,932,215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15,985)	-	(15,985)	

本行

		2015年12月31日		
	注	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 债务工具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 具的摊余成本		9,567,371	150,626,821	160,194,192
公允价值		9,907,100	152,466,138	162,373,238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345,714	1,839,317	2,185,031
已计提减值金额	(iii)	(5,985)	-	(5,985)

- (i)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投资中，中国境内及境外其他机构发行的部分主要为各类企业发行的债券。
-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债务工具中除有部分如附注、十所示作为担保物外，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 (iii)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其账面价值已反映确认的减值损失。
- (iv)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权益工具投资中，中国境内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部分主要为货币基金和债券基金投资及分红型票据资管受益权投资。
- (v) 部分非上市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不存在活跃的市场，没有市场报价，其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该等可供出售权益工具以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列示。

10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按发行机构类型和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及本行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政府		209,338,909	115,615,442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22,966,767	1,799,726
-其他机构	(i)	769,989	940,749
中国境外			
-商业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		1,647,027	1,132,724
-其他机构	(i)	1,819,127	465,140
合计		236,541,819	119,953,781
减：减值准备	五、17	(1,637)	-
账面价值	(ii)	236,540,182	119,953,781

(i) 持有至到期投资中，中国境内及境外其他机构发行的部分主要为各类企业发行的债券。

(ii) 上述持有至到期投资均为非上市债券。于资产负债表日，持有至到期投资中除有部分如附注、十所示作为担保物外，其余投资均不存在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11 应收款项类投资

按发行机构类型和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政府	(i)	8,137,885	4,747,221
-商业银行	(ii)/(iv)	15,014	6,305,546
-非银行金融机构	(iii)/(iv)	237,418,933	291,751,546
-其他机构	(v)	100,000	100,000
小计		245,671,832	302,904,313
减：减值准备	五、17	(5,348,428)	(1,101,022)
账面价值	(vi)	240,323,404	301,803,291

本行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中国境内			
-政府	(i)	8,137,885	4,747,221
-商业银行	(ii)/(iv)	15,014	5,805,546
-非银行金融机构	(iii)/(iv)	247,911,947	318,842,542
-其他机构	(v)	100,000	100,000
小计		256,164,846	329,495,309
减：减值准备	五、17	(5,348,428)	(1,101,022)
账面价值	(vi)	250,816,418	328,394,287

- (i) 主要为中国政府发行的凭证式国债、储蓄式国债和地方政府债。
- (ii) 主要为商业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
- (iii) 主要为保险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和发行的收益凭证以及信托公司发行的资产支持证券等。

本集团的部分上述投资由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提供信用增级。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就所持有的合同本金金额为人民币57亿元的结构化主体的受益权投资与境内同业签订了远期出售协议(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26亿元)。上述受益权出售协议的公允价值并不重大。

- (iv)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主体投资于相关债务工具并获取固定或可确定的收益，其中通过结构化主体投资的基础资产包括同业存款、债券和信贷资产等。关于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相关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
- (v) 中国境内其他机构发行的证券主要为各类企业发行的债务工具。
- (vi) 上述应收款项类投资均为非上市证券。

12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	(i)	18,423	18,424

本行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对子公司的投资	(ii)	3,870,724	2,155,124

(i)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2016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权益法 下确认的 投资损失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上海上康银创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康银创”)	18,424	(1)	18,423	-
2015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权益法 下确认的 投资损失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上康银创	20,000	(1,576)	18,424	-

本集团联营企业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2。

(ii) 本行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变动情况分析如下：

2016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上银香港	1,563,824	1,715,600	3,279,424	-
上银基金	270,000	-	270,000	-
闵行村镇	102,000	-	102,000	-
江宁村镇	102,000	-	102,000	-
崇州村镇	66,300	-	66,300	-
衢江村镇	51,000	-	51,000	-
合计	2,155,124	1,715,600	3,870,724	-

2015年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追加投资	年末余额	减值准备 年末余额
上银香港	1,563,824	-	1,563,824	-
上银基金	270,000	-	270,000	-
闵行村镇	102,000	-	102,000	-
江宁村镇	102,000	-	102,000	-
崇州村镇	66,300	-	66,300	-
衢江村镇	51,000	-	51,000	-
合计	2,155,124	-	2,155,124	-

本行子公司的相关信息参见附注六、1。

13 固定资产

本集团

	房屋及建筑物	在建工程	电子设备	家具及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2016年1月1日	5,013,909	31,342	59,427	2,262,307	104,725	7,471,710
本年增加	655,440	26,506	5,841	200,535	4,751	893,073
在建工程转入/(转出)	1,486	(1,486)	-	-	-	-
本年减少	(162,023)	-	(6,632)	(92,965)	(4,806)	(266,426)
2016年12月31日	5,508,812	56,362	58,636	2,369,877	104,670	8,098,357
累计折旧						
2016年1月1日	(1,622,353)	-	(45,144)	(1,552,608)	(78,731)	(3,298,836)
本年计提	(175,421)	-	(6,954)	(285,965)	(9,221)	(477,561)
本年处置或报废	34,926	-	6,284	81,792	4,457	127,459
2016年12月31日	(1,762,848)	-	(45,814)	(1,756,781)	(83,495)	(3,648,938)
账面价值						
2016年1月1日	3,391,556	31,342	14,283	709,699	25,994	4,172,874
2016年12月31日	3,745,964	56,362	12,822	613,096	21,175	4,449,419

	房屋及建筑物	在建工程	电子设备	家具及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成本						
2015年1月1日	5,012,819	3,467	58,679	2,154,295	102,324	7,331,584
本年增加	1,090	28,340	3,351	181,543	6,931	221,255
在建工程(转出)/转入	-	(465)	-	465	-	-
本年减少	-	-	(2,603)	(73,996)	(4,530)	(81,129)
2015年12月31日	<u>5,013,909</u>	<u>31,342</u>	<u>59,427</u>	<u>2,262,307</u>	<u>104,725</u>	<u>7,471,710</u>
累计折旧						
2015年1月1日	(1,437,926)	-	(39,495)	(1,368,448)	(71,216)	(2,917,085)
本年计提	(184,427)	-	(7,411)	(253,512)	(11,818)	(457,168)
本年处置或报废	-	-	1,762	69,352	4,303	75,417
2015年12月31日	<u>(1,622,353)</u>	<u>-</u>	<u>(45,144)</u>	<u>(1,552,608)</u>	<u>(78,731)</u>	<u>(3,298,836)</u>
账面价值						
2015年1月1日	<u>3,574,893</u>	<u>3,467</u>	<u>19,184</u>	<u>785,847</u>	<u>31,108</u>	<u>4,414,499</u>
2015年12月31日	<u>3,391,556</u>	<u>31,342</u>	<u>14,283</u>	<u>709,699</u>	<u>25,994</u>	<u>4,172,874</u>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用于经营租赁租出的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人民币3.78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82亿元)。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重大金额的暂时闲置资产(2015年12月31日：无)。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账面价值约为人民币14.9亿元的房屋及建筑物的产权手续尚在办理中(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5.4亿元)。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有权合法及有效地占用或使用上述房屋及建筑物。

14 无形资产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6年1月1日	278,832	760,853	8,318	1,048,003
本年增加	-	122,312	-	122,312
2016年12月31日	278,832	883,165	8,318	1,170,315
累计摊销				
2016年1月1日	(73,560)	(391,985)	(2,547)	(468,092)
本年摊销	(5,905)	(115,480)	(1,223)	(122,608)
2016年12月31日	(79,465)	(507,465)	(3,770)	(590,700)
账面价值				
2016年1月1日	205,272	368,868	5,771	579,911
2016年12月31日	199,367	375,700	4,548	579,615
本集团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其他	合计
成本				
2015年1月1日	278,832	615,730	8,318	902,880
本年增加	-	145,123	-	145,123
2015年12月31日	278,832	760,853	8,318	1,048,003
累计摊销				
2015年1月1日	(67,655)	(301,284)	(1,289)	(370,228)
本年摊销	(5,905)	(90,701)	(1,258)	(97,864)
2015年12月31日	(73,560)	(391,985)	(2,547)	(468,092)
账面价值				
2015年1月1日	211,177	314,446	7,029	532,652
2015年12月31日	205,272	368,868	5,771	579,911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1) 按性质分析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	递延	应纳税	递延	递延
	注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负债	税项净额
资产减值准备	19,858,949	4,960,903	-	-	4,960,903
应付职工薪酬	2,320,044	578,929	-	-	578,929
公允价值变动	111,788	32,795	(2,318,328)	(579,582)	(546,787)
其他	(i) 156,800	39,844	-	-	39,844
合计	<u>22,447,581</u>	<u>5,612,471</u>	<u>(2,318,328)</u>	<u>(579,582)</u>	<u>5,032,88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6年12月31日				
	可抵扣	递延	应纳税	递延	递延
	注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负债	税项净额
公允价值变动	-	-	(160,396)	(40,099)	(40,099)
其他	(i) -	-	(1,121)	(185)	(185)
合计	<u>-</u>	<u>-</u>	<u>(161,517)</u>	<u>(40,284)</u>	<u>(40,284)</u>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	递延	应纳税	递延	递延
	注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负债	税项净额
资产减值准备	14,036,507	3,506,836	-	-	3,506,836
应付职工薪酬	1,956,813	489,199	-	-	489,199
公允价值变动	282,844	70,711	(2,370,312)	(592,578)	(521,867)
其他	(i) 122,516	30,629	(2,891)	(477)	30,152
合计	16,398,680	4,097,375	(2,373,203)	(593,055)	3,504,320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年12月31日				
	可抵扣	递延	应纳税	递延	递延
	注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	所得税负债	税项净额
公允价值变动	-	-	(205,440)	(51,360)	(51,360)

- (i) 其他主要包括长期待摊费用、无形资产的会计摊销年限和税务摊销年限不同而产生的差异等。

(2) 递延所得税变动情况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6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资产减值准备	(i)	3,506,836	1,454,067	-	4,960,903
-应付职工薪酬		489,199	89,730	-	578,929
-公允价值变动	(ii)	(521,867)	(534,486)	509,566	(546,787)
-其他		30,152	9,692	-	39,844
净额		<u>3,504,320</u>	<u>1,019,003</u>	<u>509,566</u>	<u>5,032,889</u>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6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公允价值变动	(ii)	(51,360)	-	11,261	(40,099)
-其他		-	(185)	-	(185)
净额		<u>(51,360)</u>	<u>(185)</u>	<u>11,261</u>	<u>(40,284)</u>

本集团

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5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资产减值准备	(i)	2,380,438	1,126,398	-	3,506,836
-应付职工薪酬		404,566	84,633	-	489,199
-公允价值变动	(ii)	(262,864)	44,634	(303,637)	(521,867)
-其他		25,381	4,771	-	30,152
净额		<u>2,547,521</u>	<u>1,260,436</u>	<u>(303,637)</u>	<u>3,504,320</u>

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5年			
	注	年初余额	本年增减 计入损益	本年增减 计入权益	年末余额
递延税项					
-资产减值准备	(i)	1,062	(1,062)	-	-
-公允价值变动	(ii)	(13,232)	-	(38,128)	(51,360)
-其他		(1,378)	1,378	-	-
净额		<u>(13,548)</u>	<u>316</u>	<u>(38,128)</u>	<u>(51,360)</u>

- (i) 本集团对各项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计提减值损失准备。该减值损失准备是根据相关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预计可收回金额确定。可用作税前抵扣的减值损失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根据相关所得税法规确定。
- (ii)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于其变现时需计征税项。

16 其他资产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贵金属		6,449,094	5,657,267
预付款项	(i)	1,629,047	1,376,981
应收款项		1,329,295	758,762
保证金		830,503	379,168
长期待摊费用	(ii)	242,102	331,277
应收资金清算款		192,627	189,345
抵债资产	(iii)	32,864	26,364
其他		382,461	266,933
总额		11,087,993	8,986,097
减：减值准备	(iii)/五、17	(30,502)	(3,415)
净额		11,057,491	8,982,682

(i) 预付款项主要为预付购置办公楼、营业网点装修及其他系统工程款项，无账龄超过1年的大额预付款项。

(ii)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

	2016年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297,106	62,266	(146,465)	-	212,907
其他	34,171	-	(4,976)	-	29,195
合计	331,277	62,266	(151,441)	-	242,102

	2015年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					
改良支出	367,592	88,962	(158,547)	(901)	297,106
其他	39,496	-	(5,325)	-	34,171
合计	407,088	88,962	(163,872)	(901)	331,277

(iii) 抵债资产为持有的第三方公司股权等，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为抵债资产计提了人民币1,681万元的减值准备(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42万元)。

17 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6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2016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计提			
拆出资金	五、3	7,470	9,692	-	-	17,1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5,142,379	5,614,770	(893,025)	(3,261,349)	16,602,77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15,985	578,777	(10,000)	-	584,7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	1,637	-	-	1,637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1,101,022	4,247,406	-	-	5,348,428
其他资产	五、16	3,415	27,087	-	-	30,502
合计		16,270,271	10,479,369	(903,025)	(3,261,349)	22,585,266

本行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6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及其他	2016年 12月31日
		1月1日	本年计提			
拆出资金	五、3	7,470	9,692	-	-	17,162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5,034,425	5,504,331	(893,025)	(3,223,446)	16,422,28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5,985	578,777	-	-	584,762
持有至到期投资	五、10	-	1,637	-	-	1,637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1,101,022	4,247,406	-	-	5,348,428
其他资产	五、16	3,415	13,392	-	-	16,807
合计		16,152,317	10,355,235	(893,025)	(3,223,446)	22,391,081

本集团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5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及其他	2015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五、3	13,695	-	(6,225)	-	7,4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2,327,114	7,595,196	(416,428)	(4,363,503)	15,142,37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4,886	11,099	-	-	15,98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453,642	647,380	-	-	1,101,022
其他资产	五、16	-	3,415	-	-	3,415
合计		12,799,337	8,257,090	(422,653)	(4,363,503)	16,270,271

本行

减值资产项目	附注	2015年		本年转回	本年转销 及其他	2015年
		1月1日	本年计提			12月31日
拆出资金	五、3	13,695	-	(6,225)	-	7,470
发放贷款和垫款	五、8	12,255,031	7,558,485	(416,428)	(4,362,663)	15,034,42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9	4,886	1,099	-	-	5,985
应收款项类投资	五、11	453,642	647,380	-	-	1,101,022
其他资产	五、16	-	3,415	-	-	3,415
合计		12,727,254	8,210,379	(422,653)	(4,362,663)	16,152,317

18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银行	75,756,343	70,416,251
-其他金融机构	206,180,511	260,724,467
中国境外		
-银行	<u>78,881</u>	<u>198,062</u>
合计	<u><u>282,015,735</u></u>	<u><u>331,338,780</u></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银行	75,988,644	70,479,986
-其他金融机构	206,258,644	260,755,472
中国境外		
-银行	<u>78,882</u>	<u>281,819</u>
合计	<u><u>282,326,170</u></u>	<u><u>331,517,277</u></u>

19 拆入资金

按机构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银行	21,260,124	18,552,713
中国境外 -银行	<u>28,110,755</u>	<u>11,677,033</u>
合计	<u><u>49,370,879</u></u>	<u><u>30,229,746</u></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银行	21,260,124	18,552,713
中国境外 -银行	<u>26,896,451</u>	<u>10,073,977</u>
合计	<u><u>48,156,575</u></u>	<u><u>28,626,690</u></u>

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债券卖空	307,656	-
贵金属卖空	-	11,243
合计	<u>307,656</u>	<u>11,243</u>

上述金融负债均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2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 按卖出回购的担保物类型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证券		
- 中国政府债券	42,190,000	45,050,000
- 政策性银行债券	3,790,000	-
- 企业债券	500,000	825,000
小计	<u>46,480,000</u>	<u>45,875,000</u>
商业汇票	44,657,791	1,376,197
资产管理计划	213,750	213,750
合计	<u>91,351,541</u>	<u>47,464,947</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证券		
-中国政府债券	42,190,000	45,050,000
-政策性银行债券	3,790,000	-
-企业债券	500,000	-
	46,480,000	45,050,000
小计	46,480,000	45,050,000
商业汇票	44,657,791	1,376,197
	91,137,791	46,426,197
合计	91,137,791	46,426,197

(2) 按交易对手类型及所在地区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银行	57,647,906	45,445,307
-其他	33,703,635	2,019,640
	91,351,541	47,464,947
合计	91,351,541	47,464,947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中国境内		
-银行	57,647,906	45,445,307
-其他	33,489,885	980,890
	91,137,791	46,426,197
合计	91,137,791	46,426,197

22 吸收存款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295,957,372	249,279,891
-个人客户	<u>55,967,453</u>	<u>48,099,610</u>
小计	<u>351,924,825</u>	<u>297,379,501</u>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客户	204,163,213	226,859,205
-个人客户	<u>148,802,561</u>	<u>142,033,335</u>
小计	<u>352,965,774</u>	<u>368,892,540</u>
保证金存款		
-保函	15,433,693	13,625,985
-银行承兑汇票	12,204,552	10,270,956
-信用证	942,133	1,410,370
-其他	<u>30,013,994</u>	<u>29,833,412</u>
小计	<u>58,594,372</u>	<u>55,140,723</u>
财政性存款	<u>85,588,393</u>	<u>71,267,122</u>
合计	<u><u>849,073,364</u></u>	<u><u>792,679,886</u></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活期存款		
-公司客户	294,818,695	248,357,751
-个人客户	<u>55,931,706</u>	<u>48,042,261</u>
小计	<u>350,750,401</u>	<u>296,400,012</u>
定期存款(含通知存款)		
-公司客户	194,001,064	219,209,707
-个人客户	<u>148,454,314</u>	<u>141,660,595</u>
小计	<u>342,455,378</u>	<u>360,870,302</u>
保证金存款		
-保函	15,433,305	13,624,331
-银行承兑汇票	12,135,511	10,179,688
-信用证	942,133	1,410,370
-其他	<u>29,659,649</u>	<u>29,739,497</u>
小计	<u>58,170,598</u>	<u>54,953,886</u>
财政性存款	<u>85,588,393</u>	<u>71,267,122</u>
合计	<u>836,964,770</u>	<u>783,491,322</u>

23 应付职工薪酬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短期薪酬	(i)	1,792,396	1,648,720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ii)	-	-
辞退福利		7,117	11,78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660,082	386,471
合计	(iii)	<u>2,459,595</u>	<u>2,046,976</u>

(i) 短期薪酬

	本集团			
	2016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648,185	3,157,412	(3,026,652)	1,778,945
职工福利费	-	170,715	(170,715)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169,186	(169,186)	-
-工伤保险费	-	3,059	(3,059)	-
-生育保险费	-	15,116	(15,116)	-
住房公积金	-	230,404	(230,404)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07	71,079	(58,212)	13,274
其他	128	200,627	(200,578)	177
合计	<u>1,648,720</u>	<u>4,017,598</u>	<u>(3,873,922)</u>	<u>1,792,396</u>

本集团				
	2015年1月			2015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日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41,858	2,932,756	(2,726,429)	1,648,185
职工福利费	-	174,710	(174,710)	-
社会保险费				
-医疗保险费	-	170,609	(170,609)	-
-工伤保险费	-	7,818	(7,818)	-
-生育保险费	-	14,468	(14,468)	-
住房公积金	-	240,949	(240,949)	-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9,841	65,764	(85,198)	407
其他	-	226,993	(226,865)	128
合计	1,461,699	3,834,067	(3,647,046)	1,648,720

(ii)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				
	2016年1月			2016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	318,870	(318,870)	-
失业保险费	-	16,752	(16,752)	-
企业年金	-	139,000	(139,000)	-
其他	-	7,305	(7,305)	-
合计	-	481,927	(481,927)	-

本集团				
	2015年1月			2015年12月
	1日余额	本年发生额	本年支付额	31日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费	115	306,288	(306,403)	-
失业保险费	-	21,540	(21,540)	-
企业年金	8	159,905	(159,913)	-
其他	-	2,099	(2,099)	-
合计	123	489,832	(489,955)	-

(iii) 本集团应付职工薪酬中并无属于拖欠性质的余额。

24 应交税费

本集团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943,830	2,408,802
应交/(预交)增值税及附加		158,354	(1,864)
应交营业税及附加		-	448,305
应交其他税费	(i)	1,239	2,044
合计		<u>2,103,423</u>	<u>2,857,287</u>

本行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910,522	2,357,080
应交/(预交)增值税及附加		155,269	(1,864)
应交营业税及附加		-	444,402
应交其他税费	(i)	935	1,170
合计		<u>2,066,726</u>	<u>2,800,788</u>

(i) 应交其他税费主要为预交或应交的房产税和土地使用税等其他税费。

25 应付利息

按产生应付利息的金融负债类别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吸收存款	12,742,158	12,235,31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79,959	2,049,154
向中央银行借款	745,226	34,941
已发行债务证券	378,282	359,884
拆入资金	127,078	46,7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76,393	40,493
其他	317	-
	<hr/>	<hr/>
合计	<u>15,849,413</u>	<u>14,766,539</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吸收存款	12,665,306	12,194,119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1,779,355	2,048,067
向中央银行借款	745,192	34,887
已发行债务证券	359,884	359,884
拆入资金	126,082	38,10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6,039	31,320
其他	317	-
	<hr/>	<hr/>
合计	<u>15,722,175</u>	<u>14,706,383</u>

26 已发行债务证券

本集团

		2016年					
注	2016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应计利息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106,322,329	356,200,000		(246,990,000)	(1,172,346)	214,359,983
应付次级债券及 二级资本债券	(ii)	14,982,926	-	-	-	3,270	14,986,196
存款证	(iii)	2,634,502	2,084,940	-	(2,935,968)	(49,268)	1,734,206
合计		<u>123,939,757</u>	<u>358,284,940</u>	<u>-</u>	<u>(249,925,968)</u>	<u>(1,218,344)</u>	<u>231,080,385</u>

本行

		2016年					
注	2016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应计利息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106,322,329	356,200,000	-	(246,990,000)	(1,172,346)	214,359,983
应付次级债券及 二级资本债券	(ii)	14,982,926	-	-	-	3,270	14,986,196
合计		<u>121,305,255</u>	<u>356,200,000</u>	<u>-</u>	<u>(246,990,000)</u>	<u>(1,169,076)</u>	<u>229,346,179</u>

本集团

		2015年					
注	2015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应计利息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28,138,069	242,510,000	-	(163,210,000)	(1,115,740)	106,322,329
应付次级债券及 二级资本债券	(ii)	9,991,341	5,000,000	-	-	(8,415)	14,982,926
存款证	(iii)	330,810	2,610,186	50,778	(356,583)	(689)	2,634,502
合计		<u>38,460,220</u>	<u>250,120,186</u>	<u>50,778</u>	<u>(163,566,583)</u>	<u>(1,124,844)</u>	<u>123,939,757</u>

本行

		2015年					
注	2015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发行	应计利息	本年偿还	折溢价摊销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已发行同业存单	(i)	28,138,069	242,510,000	-	(163,210,000)	(1,115,740)	106,322,329
应付次级债券及 二级资本债券	(ii)	9,991,341	5,000,000	-	-	(8,415)	14,982,926
合计		<u>38,129,410</u>	<u>247,510,000</u>	<u>-</u>	<u>(163,210,000)</u>	<u>(1,124,155)</u>	<u>121,305,255</u>

- (i)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175笔，最长期限为366天，利率区间为2.75%至4.60% (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但尚未到期的同业存单共计86笔，最长期限为366天，利率区间为3.11%至5.00%)。
- (ii)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发行的应付次级债券和应付二级资本债券情况如下表所示：

	注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于2021年5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a)	2,500,000	2,500,000
于2026年5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a)	2,500,000	2,500,000
于2027年12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次级债券	(b)	4,993,521	4,992,431
于2025年5月到期的 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	(c)	4,992,675	4,990,495
合计		<u>14,986,196</u>	<u>14,982,926</u>

- (a) 于2011年5月20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次级债券人民币50亿元，包括10年期的次级债券人民币25亿元和15年期的次级债券人民币25亿元。10年期次级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6%；15年期次级债券为固定利率，票面利率为5.8%。
- (b) 于2012年12月5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5年期的固定利率次级债券人民币50亿元，票面利率为5.35%。本集团有权在有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于2022年12月6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 (c) 于2015年5月7日，本集团在银行间市场公开发行10年期的固定利率二级资本债券人民币50亿元，票面利率为5.32%。本集团有权在有监管机构批准的前提下，于2020年5月11日按面值全部赎回该债券。

- (iii) 本集团发行的存款证均由上银香港于香港市场公开发售。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公开发售但尚未到期的存款证共计9笔，最长期限为366天，利率区间为1.46%到1.82%（于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公开发售但尚未到期存款证共计7笔，最长期限为360天，利率区间为1.26%到1.91%）。

27 其他负债

本集团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应付资金清算款	1,287,212	1,280,319
代收代付款项	563,330	1,080,399
久悬未取款	257,803	209,842
应付股利	144,561	176,727
应付长期资产采购款	140,260	168,493
其他	996,812	1,075,216
合计	<u>3,389,978</u>	<u>3,990,996</u>

28 股本

本行

	2016年1月1日	发行新股	2016年12月31日
股本	<u>5,404,000</u>	<u>600,450</u>	<u>6,004,450</u>

如附注一所述，根据本行股东大会决议，并经证监会证监许可[2016]1638号文核准，本行于2016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45万股，并于2016年11月16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此次公开发行股份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450,000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004,450,000元。

29 资本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2016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i)	本年减少	2016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20,392,698	9,860,840	-	30,253,538
	2015年1月 1日余额	本年增加(ii)	本年减少(ii)	2015年12月 31日余额
股本溢价	15,688,710	5,077,857	(373,869)	20,392,698

- (i) 如附注五、28 所述，本行于 2016 年 11 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0,045 万股。本行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7.77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06.70 亿元，扣除为本次股票发行所支付的各项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04.61 亿元，其中普通股按股票面值人民币 6.00 亿元计入本行股本，股本溢价人民币 98.61 亿元计入本行资本公积。
- (ii) 根据本行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股份方案的提案》，本行以每股人民币 16.57 元的价格定向发行 7 亿股普通股。根据《关于上海银行定向增发股份方案及股东资格的请示》及《关于〈关于上海银行定向增发股份方案及股东资格的请示〉的补充请示》，本行增发的股份由投资者分两期认购。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认缴的第一期认购 3.74 亿股普通股出资款人民币 61.95 亿元，但注册资本的变更尚待工商登记等程序。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行已收到股东认缴的第二期认购 3.26 亿股普通股出资款人民币 54.04 亿元。本行于 2015 年完成了上述定向增发股份的全部工商变更登记，第一期认购的相应普通股按股票面值人民币 3.74 亿元由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第二期认购的相应普通股按股票面值人民币 3.26 亿元计入本行股本，股本溢价人民币 50.78 亿元计入本行资本公积。

30 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

项目	2016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769,680	(1,982,015)	(136,254)	520,827	(1,591,238)	(6,204)	178,44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7,344	200,408	-	-	200,408	-	317,752
合计	1,887,024	(1,781,607)	(136,254)	520,827	(1,390,830)	(6,204)	496,194

本行

项目	2016年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638,773	(1,944,527)	(74,344)	504,718	(1,514,153)		124,620

本集团

项目	2015年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28,957	2,178,988	(781,998)	(341,765)	1,040,723	14,502	1,769,680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305	102,039	-	-	102,039	-	117,344
合计	<u>744,262</u>	<u>2,281,027</u>	<u>(781,998)</u>	<u>(341,765)</u>	<u>1,142,762</u>	<u>14,502</u>	<u>1,887,024</u>

本行

项目	2015年						其他综合收益期末余额
	其他综合收益年初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年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净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u>727,862</u>	<u>1,659,898</u>	<u>(445,350)</u>	<u>(303,637)</u>	<u>910,911</u>		<u>1,638,773</u>

31 盈余公积

本集团及本行

	法定盈余公积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2015年1月1日	5,905,994	9,118,993	15,024,987
利润分配	1,125,976	2,251,951	3,377,927
2015年12月31日	<u>7,031,970</u>	<u>11,370,944</u>	<u>18,402,914</u>
2016年1月1日	7,031,970	11,370,944	18,402,914
利润分配	1,274,810	2,549,620	3,824,430
2016年12月31日	<u>8,306,780</u>	<u>13,920,564</u>	<u>22,227,344</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本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行应当按照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本行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本行注册资本的50%时，可不再提取。经股东大会批准，法定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用法定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时，转增后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的数额不得少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本行在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批准，可从净利润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一定比例提取任意盈余公积金。经股东大会批准，本行提取的任意盈余公积金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转增资本。

截至2015年1月1日，本行的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已超过本行注册资本的50%。根据2015年4月17日和2016年4月22日的股东大会决议，本行继续按照上一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 一般风险准备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年初余额	16,668,113	12,865,468
利润分配	4,576,980	3,802,645
	21,245,093	16,668,113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年初余额	16,600,000	12,830,000
利润分配	4,530,000	3,770,000
	21,130,000	16,600,000

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金融企业原则上应按照不低于风险资产期末余额的1.5%计提一般准备。难以一次性达到1.5%的,可以分年到位,原则上不得超过5年。

本集团一般风险准备还包括本行下属子公司根据其所属行业或所属地区适用法规提取的其他一般准备。

33 利润分配

- (1) 根据本行于2016年4月22日通过的2015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2015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15年税后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45.3亿元；以及
 - 2015年度不进行现金股利分配。
- (2) 根据本行于2015年4月17日通过的201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决定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按2014年税后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按2014年税后利润的20%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人民币37.7亿元；以及
 - 按每股人民币0.24元(含税)向年末在册的全体股东派发现金股利，共计发放人民币11.29亿元。

34 利息净收入

本集团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债务工具投资		30,078,807	24,606,601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		15,679,549	19,178,685
-个人贷款		5,092,823	3,976,015
-票据贴现		3,392,909	4,668,183
拆出资金		2,591,231	2,085,969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55,481	2,032,93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62,428	2,459,953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7,288	2,339,893
其他		151,415	97,876
		<hr/>	<hr/>
利息收入	(i)	<u>60,651,931</u>	<u>61,446,111</u>
吸收存款			
-公司客户		(11,317,642)	(13,382,838)
-个人客户		(4,817,636)	(5,626,286)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388,241)	(9,244,877)
已发行债务证券		(6,197,430)	(4,023,4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8,268)	(1,172,42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73,071)	(190,486)
拆入资金		(767,785)	(877,605)
其他		(93,749)	(246,237)
		<hr/>	<hr/>
利息支出		<u>(34,653,822)</u>	<u>(34,764,186)</u>
		<hr/>	<hr/>
利息净收入		<u>25,998,109</u>	<u>26,681,925</u>

本行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债务工具投资		30,444,251	26,317,0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公司贷款		15,215,763	18,888,582
-个人贷款		5,036,607	3,919,976
-票据贴现		3,391,685	4,666,331
拆出资金		2,490,784	1,930,40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051,210	2,028,165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745,423	1,977,99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23,766	1,130,171
其他		147,866	97,876
		<hr/>	<hr/>
利息收入	(i)	60,047,355	60,956,565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吸收存款			
-公司客户		(11,160,501)	(13,257,566)
-个人客户		(4,807,812)	(5,614,17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8,400,685)	(9,243,794)
已发行债务证券		(6,161,273)	(3,989,23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898,262)	(1,151,188)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71,124)	(189,030)
拆入资金		(745,871)	(864,037)
其他		(93,749)	(246,237)
		<hr/>	<hr/>
利息支出		(34,439,277)	(34,555,262)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1px dashed black;"/>
利息净收入		25,608,078	26,401,303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hr style="border-top: 3px double black;"/>

(i) 利息收入中已减值金融资产利息收入列示如下：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138,639	96,854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已减值贷款利息收入	136,927	96,606

3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代理手续费收入	1,902,481	1,528,157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1,562,777	1,941,036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1,318,316	818,197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843,749	594,180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56,871	151,920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44,690	25,100
其他	655,425	724,96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u>6,484,309</u>	<u>5,783,551</u>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144,911)	(122,024)
结算手续费支出	(79,288)	(72,760)
委托代办手续费支出	(26,016)	(9,481)
其他	(77,250)	(70,85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u>(327,465)</u>	<u>(275,123)</u>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u>6,156,844</u>	<u>5,508,428</u>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代理手续费收入	1,549,043	1,368,696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	1,539,649	1,906,449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	1,316,690	817,576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	843,749	594,180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	156,138	151,124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	44,690	25,100
其他	619,203	676,718
	6,069,162	5,539,84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069,162	5,539,843
银行卡手续费支出	(144,911)	(122,024)
结算手续费支出	(78,989)	(72,453)
委托代办手续费支出	(26,016)	(9,481)
其他	(76,262)	(67,112)
	(326,178)	(271,0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326,178)	(271,07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742,984	5,268,773

36 投资净收益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损益		
-股利收入	38,737	36,192
-分红收入	2,056,261	6,064
-其他	1,062	(5,500)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36,254	781,998
-贵金属	115,074	(315,7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109,953)	400,069
-衍生金融工具	(588,934)	537,985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益	(1)	(1,576)
合计	1,648,500	1,439,521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金融工具持有期间的损益		
-股利收入	44,046	35,000
-分红收入	2,049,097	-
-其他	1,062	(5,763)
处置金融工具的损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4,344	445,350
-贵金属	115,074	(315,7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130,078)	359,217
-衍生金融工具	(597,157)	541,760
合计	1,556,388	1,059,853

37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损失)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衍生金融工具	1,417,996	39,961
贵金属	702,293	(284,8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u>(1,214)</u>	<u>(107,535)</u>
合计	<u><u>2,119,075</u></u>	<u><u>(352,429)</u></u>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衍生金融工具	1,461,064	38,017
贵金属	702,293	(284,85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u>(3,833)</u>	<u>(7,713)</u>
合计	<u><u>2,159,524</u></u>	<u><u>(254,551)</u></u>

38 业务及管理费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员工成本		
-短期薪酬	4,017,598	3,834,067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81,927	489,832
-辞退福利	(1,041)	(2,44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72,283	206,471
	4,770,767	4,527,925
小计	4,770,767	4,527,925
物业及设备支出		
-折旧和摊销	751,610	718,904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725,285	730,883
-水电费	96,952	100,150
-其他	28,307	25,992
	1,602,154	1,575,929
小计	1,602,154	1,575,929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1,502,990	1,518,657
	1,502,990	1,518,657
合计	7,875,911	7,622,511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员工成本		
-短期薪酬	3,802,955	3,683,893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69,891	485,091
-辞退福利	(1,041)	(2,44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72,283	206,471
	4,544,088	4,373,010
小计	4,544,088	4,373,010
物业及设备支出		
-折旧和摊销	715,849	699,596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687,963	713,363
-水电费	94,925	99,104
-其他	27,513	24,151
	1,526,250	1,536,214
小计	1,526,250	1,536,214
其他办公及行政费用	1,451,752	1,417,310
	1,451,752	1,417,310
合计	7,522,090	7,326,534

39 资产减值损失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发放贷款和垫款	4,721,745	7,178,768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47,406	647,3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68,777	11,099
其他资产	27,087	3,415
拆出资金	9,692	(6,2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37	-
	9,576,344	7,834,437
合计	9,576,344	7,834,437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发放贷款和垫款	4,611,306	7,142,057
应收款项类投资	4,247,406	647,38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578,777	1,099
其他资产	13,392	3,415
拆出资金	9,692	(6,225)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37	-
	9,462,210	7,787,726
合计	9,462,210	7,787,726

40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当年所得税	3,925,514	4,267,603
递延所得税	(1,018,818)	(1,260,752)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u>(912,387)</u>	<u>1,534</u>
合计	<u>1,994,309</u>	<u>3,008,385</u>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当年所得税	3,805,107	4,154,972
递延所得税	(996,507)	(1,253,949)
汇算清缴差异调整	<u>(912,440)</u>	<u>602</u>
合计	<u>1,896,160</u>	<u>2,901,625</u>

(2) 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

本集团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利润总额		16,319,373	16,051,527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4,079,843	4,012,88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073)	(7,986)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35,783)	(1,052,264)
不可抵扣的费用的影响	(i)	65,000	54,219
以前年度调整	(ii)	97,322	1,534
所得税费用		<u>1,994,309</u>	<u>3,008,385</u>

本行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利润总额		15,922,680	15,649,726
按照适用所得税率 25%			
计算的所得税		3,980,670	3,912,43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214,121)	(1,050,687)
不可抵扣的费用的影响	(i)	32,342	39,278
以前年度调整	(ii)	97,269	602
所得税费用		<u>1,896,160</u>	<u>2,901,625</u>

(i) 主要包括国债利息收入和免税权益工具投资收益。

(ii) 主要包括超过法定抵扣限额的员工成本、不可抵扣的业务招待费用和不可抵扣的捐赠支出等。

41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净利润	14,325,064	13,043,142
加 / (减)：		
资产减值损失	9,576,344	7,834,437
已减值贷款减值准备的折现回拨	(138,639)	(96,854)
折旧及摊销	751,610	718,904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5,296	4,026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损失	(2,119,075)	352,429
汇兑净收益	(297,033)	(127,519)
投资净收益	(2,232,313)	(1,039,452)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29,974,385)	(24,404,760)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6,197,430	4,023,429
递延税款	(1,018,818)	(1,260,7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 (增加)	1,598,249	(96,318,07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74,172,182	157,414,117
	170,845,912	60,143,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0,845,912	60,143,077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净利润	14,026,520	12,748,101
加 / (减) :		
资产减值损失	9,462,210	7,787,726
已减值贷款减值准备的折现回拨	(136,927)	(96,606)
折旧及摊销	715,849	699,596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5,296	4,026
公允价值变动净 (收益) / 损失	(2,159,524)	254,551
汇兑净收益	(422,116)	(192,917)
投资净收益	(2,168,549)	(700,636)
债务工具投资利息收入	(30,339,829)	(26,122,823)
发行债务证券利息支出	6,161,273	3,989,238
递延税款	(996,507)	(1,253,94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4,667,855)	(65,668,02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72,644,042	152,535,410
	152,123,883	83,983,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2,123,883	83,983,692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83,954,898	102,071,981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102,071,981)	(141,654,175)
	(18,117,083)	(39,582,1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18,117,083)	(39,582,194)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79,959,462	97,799,73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u>(97,799,730)</u>	<u>(139,794,02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u>(17,840,268)</u></u>	<u><u>(41,994,299)</u></u>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分析如下：

本集团

	<u>2016年</u>	<u>2015年</u>
库存现金	1,905,637	1,796,878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2,956,259	24,426,079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2,375,353	8,812,531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43,026,992	32,414,619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13,690,657</u>	<u>34,621,87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u><u>83,954,898</u></u>	<u><u>102,071,981</u></u>

本行

	<u>2016年</u>	<u>2015年</u>
库存现金	1,898,826	1,788,659
存放中央银行非限制性款项	12,757,391	24,317,576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1,756,191	8,295,168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拆出资金	39,856,397	28,776,453
原到期日不超过三个月的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u>13,690,657</u>	<u>34,621,874</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年末余额	<u><u>79,959,462</u></u>	<u><u>97,799,730</u></u>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及纳入合并范围内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本集团的构成

通过设立方式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比例(i)	本行表决权比例(i)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及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上银基金	90%	90%	人民币 3 亿元	上海 2013 年 8 月 30 日	资产管理
崇州村镇	51%	51%	人民币 1.3 亿元	四川 2012 年 6 月 21 日	商业银行
江宁村镇	51%	51%	人民币 2 亿元	江苏 2012 年 5 月 24 日	商业银行
衢江村镇	51%	51%	人民币 1 亿元	浙江 2011 年 6 月 20 日	商业银行
闵行村镇	51%	51%	人民币 2 亿元	上海 2011 年 2 月 16 日	商业银行

通过设立方式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比例(i)	本行表决权比例(i)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及成立日期	主营业务
上海骏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骏涟投资”)	90%	100%	人民币 10 万元	上海 2015 年 6 月 3 日	投资管理
上银瑞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银瑞金”)	90%	100%	人民币 1.3 亿元	上海 2014 年 3 月 17 日	资产管理
上银国际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上银国际”)	100%	100%	0.9 亿港元	香港 2014 年 3 月 5 日	投资银行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直接持有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本行持股比例(i)	本行表决权比例(i)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注册地	主营业务
上银香港(ii)	100%	100%	40 亿港元	香港	商业银行

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305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567亿元）。本行及其子公司持有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体现在其各自资产负债表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78亿元和人民币226亿元（2015年12月31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应收款项类投资的总额分别为人民币28亿元和人民币538亿元）。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4中列示的控制要素判断本集团是否控制有关被投资企业和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通过持有被投资企业的股权并行使相应表决权参与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活动。本集团在判断是否对被投资企业实施控制时，主要评估被投资企业的设立目的、相关活动和决策机制、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以及通过表决权及其他权利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通过上述评估，若本集团认为自身对被投资企业实施了控制，则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集团管理或投资多个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资产管理计划、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及投资基金。为判断是否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本集团主要评估其通过参与设立相关结构化主体时的决策和参与度及相关合同安排等所享有的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整体经济利益（包括直接持有产生的收益以及预期管理费）以及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决策权范围。若本集团通过投资合同等安排同时对同类结构化主体拥有权力、通过参与该结构化主体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以及有能力运用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权力影响可变回报，则本集团认为能够控制该类结构化主体，并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若本集团对该类结构化主体的主要业务不拥有实质性权力，或在拥有权力的结构化主体中所占的整体经济利益比例不重大导致本集团作为代理人而不是主要责任人，则本集团无需将此类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有关本集团享有权益或者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信息，参见附注六、3。

- (i) 本行持股比例和本行表决权比例为本行通过投资设立或企业合并直接或间接取得相应子公司控制权后，于资产负债表日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 (ii) 2013年5月，本行以支付现金方式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银亚洲”）100%的权益。于2013年6月，建银亚洲更名为上银香港。于2014年，本行向上银香港增资18亿港元，注册资本由2亿港元增加至20亿港元。于2016年，本行向上银香港增资20亿港元，注册资本由20亿港元增加至40亿港元。

2 在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项目	本集团	
	2016年	2015年
联营企业		
-不重要的联营企业	18,423	18,424

(i)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直接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及注册地	对本集团活动 是否具有战略性
上康银创	40%	资产管理	人民币 0.5 亿元	上海	否

(ii) 不重要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本集团	
	2016年	2015年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8,423	18,42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金额		
-净利润	(1)	(1,576)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1)	(1,576)

3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1)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基础信息：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包括本集团直接持有的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债权投资计划及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本集团发起设立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和投资基金。这些结构化主体的目的主要是管理投资者的资产，其融资方式是向投资者发行投资产品。本集团在这些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主要包括直接持有投资或通过管理这些结构化主体收取管理费收入。

本集团根据附注三、4(2)中所述控制的定义和附注六、1 中所述的原则，考虑相关协议以及本集团对结构化主体的投资情况进行判断，未将上述结构化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上述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	21,353,755	213,271,605	234,625,360
理财产品	-	171,121,951	-	171,121,951
投资基金	411,728	124,385,790	-	124,797,518
债权投资计划	-	30,092,215	-	30,092,215
资产支持证券	-	4,014,033	-	4,014,033
合计	411,728	350,967,744	213,271,605	564,651,077

2015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	500,000	237,987,691	238,487,691
理财产品	-	45,388,196	5,936,277	51,324,473
投资基金	298,072	7,097,284	-	7,395,356
债权投资计划	-	28,743,367	-	28,743,367
资产支持证券	-	7,049,991	-	7,049,991
合计	298,072	88,778,838	243,923,968	333,000,878

资产管理计划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债权投资计划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2) 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权益。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而在第三方机构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21,353,755	213,271,605	234,625,360
理财产品	171,121,951	-	171,121,951
投资基金	116,818,114	-	116,818,114
债权投资计划	30,092,215	-	30,092,215
资产支持证券	4,002,406	-	4,002,406
合计	343,388,441	213,271,605	556,660,046

	2015年12月31日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应收 款项类投资	合计
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237,987,691	238,487,691
理财产品	45,388,196	5,936,277	51,324,473
债权投资计划	28,743,367	-	28,743,367
资产支持证券	7,011,866	-	7,011,866
投资基金	6,560,437	-	6,560,437
	88,203,866	243,923,968	332,127,834

资产管理计划和理财产品的最大损失敞口按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的分类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或摊余成本。债权投资计划、资产支持证券和投资基金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

- (3) 在本集团作为发起人但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

本集团作为结构化主体发起人的认定依据为：在发起设立结构化主体的过程中，或者组织其他有关各方共同设立结构化主体过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而且该结构化主体是本集团主要业务活动的延伸，在结构化主体设立后，仍与本集团保持密切的业务往来。

根据上述认定依据，本集团作为发起人的未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主要包括本集团发行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和资产支持证券。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应收管理及其他服务手续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反映的资产项目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16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49亿元）。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通过直接持有投资在本集团发起设立的结构化主体中享有的权益在本集团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资产负债项目及其账面价值/最大损失敞口列示如下：

	2016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投资基金	411,728	7,567,676	7,979,404
资产支持证券	-	11,627	11,627
合计	411,728	7,579,303	7,991,031

	2015年12月31日		
	以公允价值 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 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合计
投资基金	298,072	536,847	834,919
资产支持证券	-	38,125	38,125
合计	298,072	574,972	873,044

投资基金和资产支持证券的最大损失敞口为其在资产负债表的公允价值。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发起设立但未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非保本理财产品、投资基金及资产支持证券的规模余额为人民币2,267亿元、人民币1,929亿元及人民币0.12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759亿元、人民币1,969亿元及人民币0.38亿元)。

- (4) 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已不再享有权益的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

2016年度，本集团在该类非保本理财产品中赚取的手续费及佣金收入为人民币9.05亿元(2015年：人民币4.37亿元)。2016年度，本集团已到期的非保本理财产品发行总量共计人民币3,129亿元(2015年：人民币1,714亿元)。

2016年度，本集团在该类投资基金中赚取收入金额不重大(2015年：金额不重大)。

七 金融资产的转让

在日常业务中，本集团进行的某些交易会将已确认的金融资产转让给第三方。这些金融资产转让若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相关金融资产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当本集团保留了已转让资产的绝大部分风险与回报时，相关金融资产转让不符合终止确认的条件，本集团继续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上述资产。

1 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全部未终止确认的已转让金融资产主要为债券借出交易中借出的债券，此种交易下交易对手在本集团无任何违约的情况下，可以将上述债券出售或再次用于担保，但同时需承担在协议规定的到期日将上述债券归还于本集团的义务。对于上述交易，管理层认为本集团保留了相关债券的大部分风险和报酬，故未对相关债券进行终止确认。

本集团及本行

	<u>2016年12月31日</u>		<u>2015年12月31日</u>	
	<u>持有至</u>	<u>可供出售</u>	<u>持有至</u>	<u>可供出售</u>
	<u>到期投资</u>	<u>金融资产</u>	<u>到期投资</u>	<u>金融资产</u>
债券借出交易				
已转移金融资产账面价值	1,114,829	121,081	3,380,171	2,907,944
相关负债的账面金额	-	-	-	-

2 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信贷资产出售给特殊目的的信托，再由特殊目的的信托向投资者发行资产支持证券。本集团在该业务中持有部分信贷资产支持证券，从而对所转让信贷资产保留了继续涉入。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行通过持有部分证券对已证券化信贷资产保留了一定程度的继续涉入，已证券化的信贷资产于转让日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22.73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22.73亿元）。本集团及本行继续确认的资产账面价值为人民币0.12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0.38亿元），并已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八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信贷承诺

本集团信贷承诺包括已审批并签订合同的未支用贷款及信用卡透支额度、财务担保及信用证服务。本集团定期评估信贷承诺的或有损失并在必要时确认预计负债。

贷款及信用卡承诺的合同金额是指贷款及信用卡额度全部支用时的金额。保函及信用证的合同金额是指假如交易另一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时可能出现的最大损失额。承兑汇票是指本集团对客户签发的汇票作出的兑付承诺。本集团预期大部分的承兑汇票均会与客户偿付款项同时结清。

有关信用额度可能在到期前未被支用，因此以下所述的合同金额并不代表未来的预期现金流出。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未使用的信用卡额度	28,998,044	27,027,603
贷款承诺		
-原到期日1年以内	-	332,795
-原到期日1年以上(含1年)	<u>15,381,040</u>	<u>13,974,403</u>
小计	<u>44,379,084</u>	<u>41,334,801</u>
银行承兑汇票	66,324,220	96,681,042
保函	38,393,413	45,775,648
信用证	<u>6,114,721</u>	<u>9,893,982</u>
小计	<u>110,832,354</u>	<u>152,350,672</u>
合计	<u>155,211,438</u>	<u>193,685,473</u>
 2 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信贷承诺的信贷风险加权金额	<u>68,922,858</u>	<u>105,355,484</u>

信贷承诺的信用风险加权金额依据银监会颁布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计算确定。

3 经营租赁承诺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不可撤销的有关房屋等经营租赁协议项下的未来最低租赁应付款额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529,709	539,816
1年至2年(含2年)	402,185	463,449
2年至3年(含3年)	248,364	337,931
3年至5年(含5年)	253,337	338,648
5年以上	156,242	159,460
合计	<u>1,589,837</u>	<u>1,839,304</u>

4 资本性承诺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本性支出承诺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已签约未支付	<u>352,147</u>	<u>444,120</u>
已授权但未订约	<u>1,000</u>	<u>467,966</u>

5 债券承销及兑付承诺

(1)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的债券承销承诺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短期融资券	-	300,000

(2) 作为中国国债承销商，若债券持有人于债券到期日前兑付债券，本集团有责任为债券持有人兑付该债券，该债券于到期日前的兑付金额是按票面价值加上兑付日未付利息。已发行债务证券持有人的应计利息按照财政部和人行有关规则计算，兑付金额可能与兑付日市场上交易的相近似债券的公允价值不同。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票面值对已出售但未到期的国债的兑付承诺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兑付义务	5,921,028	5,425,517

6 未决诉讼和纠纷

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有作为被起诉方的未决诉讼案件及纠纷，涉及索偿总额人民币6.15亿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0.83亿元）。本集团根据内部律师及外部经办律师的意见，对所涉案件及纠纷的可能损失确认为预计负债（附注五、27）。本集团认为这些负债的计提是合理且充分的。

本集团亦存在尚未进行诉讼的纠纷（包括原告），本集团对于可进行可靠估计的事项已计提预计负债。

九 委托贷款业务

本集团的委托业务中包括接受政府部门、企业或个人的委托，以其提供的资金发放委托贷款，本集团的委托贷款业务均不须本集团承担任何信贷风险，本集团只以代理人的身份，根据委托方的指示持有和管理这些资产及负债，并就提供的服务收取手续费，由于委托资产并不属于本集团的资产，未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多余资金于吸收存款内反映。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委托贷款	253,566,192	211,089,151
委托贷款资金	<u>253,566,192</u>	<u>211,089,151</u>

十 担保物信息

1 作为担保物的资产

本集团与作为担保物的资产相关的有抵押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列报为向中央银行借款、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吸收存款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5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351,541	47,464,947
吸收存款	20,635,000	16,65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u>307,656</u>	<u>-</u>
合计	<u>222,794,197</u>	<u>64,114,947</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500,000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137,791	46,426,197
吸收存款	20,635,000	16,65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u>307,656</u>	<u>-</u>
合计	<u><u>222,580,447</u></u>	<u><u>63,076,197</u></u>

此外，本集团向所持有的通过债券借贷业务借入的债券提供担保物。于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持有的相关借入债券的公允价值为人民币5.15亿元（2015年12月31日：无）。

上述交易是按相关业务的一般标准条款进行。

(1)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担保物类别分析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证券		
-中国政府债券	195,379,861	63,020,00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790,000	-
-企业债券	<u>500,000</u>	<u>1,100,000</u>
小计	199,669,861	64,120,000
商业汇票	44,762,519	1,376,197
资产管理计划	<u>381,330</u>	<u>356,250</u>
合计	<u><u>244,813,710</u></u>	<u><u>65,852,447</u></u>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证券		
-中国政府债券	195,379,861	63,020,000
-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3,790,000	-
-企业债券	500,000	-
	199,669,861	63,020,000
小计	199,669,861	63,020,000
商业汇票	44,762,519	1,376,197
	44,762,519	1,376,197
合计	244,432,380	64,396,197

(2) 担保物的账面价值按资产项目分类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20,28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552,519	1,376,1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531,330	1,456,250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3,309,573	63,020,000
	163,309,573	63,020,000
合计	244,813,710	65,852,447

本行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420,288	-
发放贷款和垫款	58,552,519	1,376,1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6,150,000	-
持有至到期投资	163,309,573	63,020,000
	244,432,380	64,396,197
合计	244,432,380	64,396,197

2 收到的担保物

本集团按一般商业条款进行买入返售交易和债券借出交易等，并相应持有交易项目下的担保物。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未持有在交易对手未违约的情况下可以直接处置或再抵押的担保物。

十一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本集团主要股东于报告期内持股比例变化情况

<u>公司名称</u>	<u>对本行的持股比例</u>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上海联和投资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联和投资”)	13.30%	15.08%
西班牙国际银行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桑坦德银行”)	6.48%	7.20%
上海国际港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港集团”)	6.48%	7.20%
中国建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中国建银”)	4.84%	5.48%

如附注一所述，本行于2016年11月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60,045万股，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60,045万元，联合投资、桑坦德银行、上港集团及中国建银的持股比例相应减少。

2 关联方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进行的重大交易的金额及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重大往来款项余额如下：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中国建银 及其子公司	关键管理 人员任职的 公司(附注 i) (不含以上股东)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 2016 年度进行的 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	28,666	-	-	130,602	381	159,649	0.26%
利息支出	(7,341)	(71,157)	(13,281)	(6,389)	(237,093)	(1,500)	(336,761)	0.97%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2	-	36	-	616	1	655	0.01%
投资净收益/(损失)	-	-	-	-	31,814	(1)	31,813	1.93%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	-	11,175	-	11,175	0.53%
其他业务收入	-	-	-	-	141	-	141	0.15%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20,132)	-	(20,132)	1.44%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 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5,104	-	-	946,674	-	951,778	5.31%
拆出资金	-	387,349	-	-	2,095,591	-	2,482,940	2.5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	-	291,336	-	291,336	4.08%
衍生金融资产	-	-	-	-	14,783	-	14,783	1.09%
应收利息	-	1,530	-	-	41,307	16	42,853	0.58%
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 ii)	-	-	-	-	2,528,356	15,519	2,543,875	0.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1,077,669	-	1,077,669	0.25%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18,423	18,423	100.00%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中国建银 及其子公司	关键管理 人员任职的 公司(附注 i) (不含以上股东)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 款项的余额如下(续)：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200,665)	-	-	(18,022,455)	-	(18,223,120)	6.46%
拆入资金	-	(734,839)	-	-	(1,307,148)	-	(2,041,987)	4.14%
衍生金融负债	-	-	-	-	(4,806)	-	(4,806)	0.32%
吸收存款	(1,019,541)	-	(1,844,628)	(799)	(6,282,026)	(208,316)	(9,355,310)	1.10%
应付利息	(774)	(1,127)	(7,434)	(1)	(67,392)	(518)	(77,246)	0.49%
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 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	-	-	-	622,846	-	622,846	4.05%
保函	-	-	800	-	100	-	900	0.01%
信用证	-	-	-	-	130,616	-	130,616	2.14%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698,362	-	-	50,000	715,000	1,505	1,464,867	0.34%
委托贷款	-	-	4,458,000	-	6,568,500	542	11,027,042	4.35%
委托贷款资金	1,284,300	-	4,258,000	-	6,228,500	-	11,770,800	4.64%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中国建银 及其子公司	关键管理 人员任职的 公司(附注 i) (不含以上股东)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 2015 年度进行的 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利息收入	3,715	29,283	-	-	130,962	498	164,458	0.27%
利息支出	(13,430)	(14,275)	(4,341)	(37,408)	(366,596)	(545)	(436,595)	1.26%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	-	23	6	21,851	1	21,884	0.38%
投资净收益/(损失)	-	-	-	-	31,416	(1,576)	29,840	2.07%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	-	(830)	-	(830)	0.24%
其他业务收入	-	-	-	-	19,637	-	19,637	23.84%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35,316	-	35,316	3.05%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 款项的余额如下：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	2,468	-	-	811,221	-	813,689	1.76%
拆出资金	-	2,032,480	-	-	1,800,000	-	3,832,480	5.31%
衍生金融资产	-	-	-	-	5,375	-	5,375	0.78%
应收利息	-	9,234	-	-	46,620	63	55,917	0.92%
发放贷款和垫款(附注 ii)	-	-	-	-	1,775,198	13,613	1,788,811	0.3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	576,918	-	576,918	0.35%

	联和投资 及其子公司	桑坦德银行 及其子公司	上港集团 及其子公司	中国建银 及其子公司	关键管理 人员任职的 公司(附注 i) (不含以上股东)	其他	合计	占有关同类 交易金额 /余额的比例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重大往来 款项的余额如下(续)：								
应收款项类投资	-	-	-	-	1,000,000	-	1,000,000	0.33%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18,424	18,424	1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	-	-	(462,660)	(22,754,834)	-	(23,217,494)	7.01%
拆入资金	-	(2,904,970)	-	-	-	-	(2,904,970)	9.61%
衍生金融负债	-	-	-	-	(9,676)	-	(9,676)	1.84%
吸收存款	(429,736)	-	(412,237)	(516,174)	(5,419,207)	(26,677)	(6,804,031)	0.86%
应付利息	(42)	(13,730)	(3,446)	(3,685)	(65,363)	(394)	(86,660)	0.59%
其他负债	-	-	-	-	(7,701)	-	(7,701)	0.19%
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重大 表外项目如下：								
贷款承诺	-	-	-	-	682,930	-	682,930	4.77%
银行承兑汇票	-	-	-	-	469,167	-	469,167	0.49%
保函	-	-	800	-	324,650	-	325,450	0.71%
信用证	-	-	-	-	90,681	-	90,681	0.92%
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贷款余额	-	-	-	-	8,500	-	8,500	0.01%
委托贷款	-	-	1,056,000	-	2,976,000	-	4,032,000	1.91%
委托贷款资金	992,200	-	856,000	-	3,221,000	-	5,069,200	2.40%

- (i) 关键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司包括关键管理人员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司。
- (ii) 于2016年12月31日，上述发放给关联方的贷款和垫款中，无按个别方式评估计提的减值准备(2015年12月31日：无)。

3 本集团与关键管理人员之间的交易

关键管理人员各期薪酬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支付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278	20,257

关键管理人员是指有权利及责任直接或间接地计划、指令和控制本集团活动的人事，包括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该等关键管理人员2016年度的最终薪酬总额尚待国家有关部门最终确认，但预计未确认的薪酬不会对本集团及本行2016年度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4 本行与子公司之间的交易

于报告期内进行的重大交易金额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利息收入	9,113	8,332
利息支出	(8,146)	(6,673)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469	2,458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2,556
其他业务收入	334	-

于资产负债表日重大往来款项的余额如下：

	<u>2016年</u>	<u>2015年</u>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50,000	-
拆出资金	2,201,157	240,196
应收利息	6,829	1,276
衍生金融资产	-	722
其他资产	1,442	1,51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410,019)	(163,973)
拆入资金	(672,150)	(128,630)
应付利息	(1,431)	(641)
衍生金融负债	-	(7,409)
保函	4,367,670	1,536,869

所有集团内部交易及余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均已抵销。

5 与年金计划的交易

本集团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除正常的供款外，于报告期内均未发生其他关联交易。

十二 分部报告

本集团按业务条线和经营地区将业务划分为不同的营运组别，从而进行业务管理。本集团的经营分部已按与内部报送信息一致的方式列报，这些内部报送信息是提供给本集团管理层以向分部分配资源并评价分部业绩。本集团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了下列报告分部：

公司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公司类客户、政府机关和金融机构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公司贷款和垫款、贸易融资、存款服务、代理服务、财富管理服务、财务顾问与咨询服务、汇款和结算服务、托管服务及担保服务等。

个人金融业务

该分部向个人客户提供多种金融产品和服务，包括个人贷款、存款服务、个人理财服务、汇款服务、证券代理服务和银行卡服务等。

资金业务

该分部包括于银行间市场进行同业拆借交易、回购交易、债务工具投资和买卖、衍生金融工具、外汇买卖及权益类投资。该分部还对本集团流动性水平进行管理，包括发行债务证券。

其他业务

该分部主要包括其他不能直接归属于或未能合理分配至某个分部的业务。

编制分部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编制本集团财务报表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一致。

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是参考市场价格确定，并已在各分部的业绩中反映。与第三方交易产生的利息收入和支出以“对外净利息收入/支出”列示，内部收费及转让定价调整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和支出以“分部间净利息收入/支出”列示。

分部收入、支出、资产与负债包含直接归属某一分部，以及按合理的基准分配至该分部的项目。分部收入、支出、资产和负债包含在编制财务报表时抵销的内部往来的余额和内部交易。分部资本性支出是指在会计期间内分部购入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1 经营分部利润、资产及负债

本集团

	2016年				
	<u>公司金融业务</u>	<u>个人金融业务</u>	<u>资金业务</u>	<u>其他业务</u>	<u>合计</u>
对外利息净收入/(支出)	11,116,890	273,740	14,608,376	(897)	25,998,109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2,779,715	2,994,465	(5,774,180)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13,896,605	3,268,205	8,834,196	(897)	25,998,109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3,754,065	1,699,985	676,363	353,896	6,484,309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592)	(112,470)	(96,403)	-	(327,465)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635,473	1,587,515	579,960	353,896	6,156,844
投资净收益	-	-	1,562,039	86,461	1,648,500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	-	-	2,116,455	2,620	2,119,075
汇兑净收益/(损失)	171,502	31,113	(1,812,130)	-	(1,609,515)
其他业务收入	9,955	-	-	85,845	95,800
营业收入合计	<u>17,713,535</u>	<u>4,886,833</u>	<u>11,280,520</u>	<u>527,925</u>	<u>34,408,813</u>
税金及附加	(366,291)	(102,267)	(236,912)	(9,179)	(714,649)
业务及管理费	(4,627,281)	(2,394,135)	(686,737)	(167,758)	(7,875,911)
资产减值损失	(5,727,164)	(401,427)	(3,434,058)	(13,695)	(9,576,344)
其他业务支出	(23,768)	-	(4,826)	(110)	(28,704)
营业支出合计	<u>(10,744,504)</u>	<u>(2,897,829)</u>	<u>(4,362,533)</u>	<u>(190,742)</u>	<u>(18,195,608)</u>
营业利润	6,969,031	1,989,004	6,917,987	337,183	16,213,205
加：营业外收入	47,909	60,403	-	73,047	181,359
减：营业外支出	(13,518)	(427)	-	(61,246)	(75,191)
利润总额	<u>7,003,422</u>	<u>2,048,980</u>	<u>6,917,987</u>	<u>348,984</u>	<u>16,319,373</u>
总资产	<u>461,373,136</u>	<u>122,157,247</u>	<u>1,170,622,828</u>	<u>1,217,891</u>	<u>1,755,371,102</u>
总负债	<u>654,929,695</u>	<u>213,501,563</u>	<u>770,269,951</u>	<u>451,279</u>	<u>1,639,152,488</u>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u>126,213,394</u>	<u>28,998,044</u>	<u>-</u>	<u>-</u>	<u>155,211,438</u>
折旧及摊销	<u>(415,222)</u>	<u>(224,221)</u>	<u>(110,279)</u>	<u>(1,888)</u>	<u>(751,610)</u>
资本性支出	<u>(566,506)</u>	<u>(305,915)</u>	<u>(150,459)</u>	<u>(2,576)</u>	<u>(1,025,456)</u>

本集团

	2015年				
	公司金融业务	个人金融业务	资金业务	其他业务	合计
对外利息净收入/(支出)	11,669,018	(1,665,793)	16,699,940	(21,240)	26,681,925
分部间利息净收入/(支出)	852,363	5,251,255	(6,103,618)	-	-
利息净收入/(支出)	12,521,381	3,585,462	10,596,322	(21,240)	26,681,925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4,035,149	1,282,103	305,241	161,058	5,783,55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7,946)	(121,125)	(76,052)	-	(275,12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3,957,203	1,160,978	229,189	161,058	5,508,428
投资净收益	-	-	1,056,341	383,180	1,439,521
公允价值变动净损失	-	-	(252,607)	(99,822)	(352,429)
汇兑净收益/(损失)	65,336	128,539	(394,555)	-	(200,680)
其他业务收入	12,293	1,091	-	68,981	82,365
营业收入合计	16,556,213	4,876,070	11,234,690	492,157	33,159,130
税金及附加	(886,280)	(261,393)	(605,636)	(13,119)	(1,766,428)
业务及管理费	(4,150,456)	(2,246,889)	(1,073,850)	(151,316)	(7,622,511)
资产减值损失	(6,877,822)	(494,842)	(450,845)	(10,928)	(7,834,437)
其他业务支出	(17,344)	-	-	(195)	(17,539)
营业支出合计	(11,931,902)	(3,003,124)	(2,130,331)	(175,558)	(17,240,915)
营业利润	4,624,311	1,872,946	9,104,359	316,599	15,918,215
加：营业外收入	10,557	63,192	16,472	98,096	188,317
减：营业外支出	(2,730)	(2,145)	-	(50,130)	(55,005)
利润总额	4,632,138	1,933,993	9,120,831	364,565	16,051,527
总资产	448,043,708	87,067,407	912,727,364	1,302,008	1,449,140,487
总负债	605,500,019	198,524,917	551,517,410	763,746	1,356,306,092
其他分部信息：					
信贷承诺	166,657,870	27,027,603	-	-	193,685,473
折旧及摊销	(397,153)	(214,464)	(105,481)	(1,806)	(718,904)
资本性支出	(251,549)	(135,838)	(66,809)	(1,144)	(455,340)

2 地区信息

本集团主要于中国境内经营，本集团除位于上海的总行和分支机构外，还在宁波、南京、杭州、天津、成都、深圳、北京和苏州等地设立了分支机构，并于上海市、浙江省、江苏省和四川省设有子公司。同时，本集团在香港设有子公司。

按地区列报信息时，经营收入以产生收入的分行及子公司所在地为基准划分。总资产按相关资产的所在地划分。

作为管理层报告的用途，本集团以分行及子公司所在地为基准划分为以下地区：

- “上海地区”指位于上海地区的总行和分支机构、闵行村镇、上银基金、上银瑞金、上康银创及骏连投资；
-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指本行以下分行及子公司服务的地区：宁波、南京、杭州、苏州、衢江村镇及江宁村镇；
-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指本行以下分行及子公司服务的地区：深圳、上银香港及上银国际；
- “环渤海地区”指本行以下分行服务的地区：北京及天津；及
- “中西部地区”指本行以下分行及子公司服务的地区：成都及崇州村镇。

本集团

	营业收入	
	2016年	2015年
上海地区	22,978,420	22,159,594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5,354,505	4,654,382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3,084,756	2,560,396
环渤海地区	2,112,535	2,855,696
中西部地区	878,597	929,062
合计	<u>34,408,813</u>	<u>33,159,130</u>

	利润总额	
	2016年	2015年
上海地区	11,339,182	12,703,507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1,473,052	436,346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2,067,510	1,432,901
环渤海地区	1,216,670	936,670
中西部地区	222,959	542,103
	16,319,373	16,051,527

	总资产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上海地区	1,115,274,260	762,123,280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337,805,885	351,312,646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298,953,155	310,578,882
环渤海地区	175,684,665	169,546,861
中西部地区	98,787,921	95,577,483
抵销	(271,134,784)	(239,998,665)
	1,755,371,102	1,449,140,487

	总负债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上海地区	1,009,682,097	683,024,518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329,318,025	344,863,448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294,009,945	307,107,325
环渤海地区	175,715,039	169,223,300
中西部地区	97,691,440	94,241,290
抵销	(267,264,058)	(242,153,789)
	1,639,152,488	1,356,306,092

	信贷承诺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上海地区	69,871,206	81,945,872
长三角地区(除上海地区)	35,049,140	44,364,102
珠三角地区(含香港)	19,750,347	27,778,684
环渤海地区	25,749,551	25,291,083
中西部地区	4,791,194	14,305,732
合计	155,211,438	193,685,473

十三 风险管理

本集团运用金融工具时面对的主要风险如下：

- 信用风险
- 市场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操作风险

本附注包括本集团面临的以上风险的状况以及在本期发生的变化，本集团计量和管理风险的目标、政策和程序以及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情况。

风险管理体系

本集团董事会全权负责本集团风险体系的建立和监管。董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其主要职责是：审核风险战略和风险管理基本政策，评价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组织架构和制度体系的有效性，监督高级管理层在风险管理方面的执行情况，督促高级管理层采取必要措施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有关风险，并向董事会提出建议。

本集团专为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风险而设计了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流程。本集团风险分管副行长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具体工作。本集团定期评估风险管理政策和体系，并根据市场环境、产品以及服务的变化进行修订。

本集团明确了“三道防线”管理体系，建设风险管理组织架构并实行全面风险管理。高级管理层及其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金融科技管理委员会和问责督查委员会等专业委员会负责信用风险、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操作风险、金融科技风险等主要风险的管理、协调、审查、决策和督查。本集团形成“第一道防线”直接管理、“第二道防线”再管理和“第三道防线”再监督的风险管理架构。

本集团在总行及分行公司业务部下设授信部；在公司业务部、小企业金融服务中心、零售业务部、信用卡中心、金融市场部等其他相关业务部门下设风险管理团队或岗位，与业务营销团队保持分离和独立，承担各类业务开展过程中的各类风险的直接管理职责，履行风险识别、评估、监测、控制和报告责任，以实现风险关口前移，建立权责对等和统一的风险责任体系，构筑风险管理的“第一道防线”。

本集团总行及分行的风险管理部、授信审核部、授信管理部及法律合规部构成风险管理的“第二道防线”，在“第一道防线”直接管理的基础上，强化再管理职能。上述部门在高级管理层的授权下推进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制定风险管理的总体政策、制度、流程和标准，确保风险管理的一致性和有效性；对“第一道防线”审批同意的授信业务，从政策和程序合规性、业务重点风险以及授信方案审慎性方面对授信业务进行审核再管理；真实、客观、及时和准确地计量资产质量和风险状况；对“第一道防线”管理的有效性进行独立评估、监督、制衡和补充。

本集团总行及分行的审计部等部门作为本集团风险管理的“第三道防线”，强化对“第一道防线”和“第二道防线”的再监督职能，负责对“第一道防线”和“第二道防线”风险管理的有效性进行检查、监督和评价。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债务人或交易对手没有履行其对本集团的义务或承诺，使本集团可能蒙受损失的风险。信用风险主要来自本集团的信贷业务及债务工具投资等资金业务。

信贷业务

本集团专为识别、评估、监控和管理信贷风险而设计了有效的信贷风险管理的组织架构、信贷政策和流程，并实施了系统的控制程序。本集团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制，优化调整信贷审批流程，于流程上加强对信贷风险的管控，明确贷款审批环节的职能及责任。风险分管副行长、首席风险官负责全行风险管理工作，并领导相关部门定期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货币政策及本集团经营方针，制定一定时期的信贷政策、管理机制，持续开展信贷业务风险管理。

对于客户提交的贷款申请，本集团信贷部门会进行独立审慎的贷前调查。贷前调查一般由客户经理负责，主要涉及收集客户资料、审阅信贷申请材料及编制信用调查报告。

本集团的贷款审查员主要依据客户经理递交的调查报告以及通过间接途径取得的客户和客户上下游企业及相关行业资料进行审查。贷款审查员完成全面审查工作后，会发出载有申请所涉及信贷风险评估的审查报告。

根据所授予信贷审批权限的不同，本集团各项贷款分别由经授权的审批人员或贷款审批委员会进行审批。这些经授权的审批人员及贷款审批委员会委员一般为来自于本集团公司业务部、零售业务部等业务部门的专业人士。这些专业人士独立于参与贷款调查的客户经理。

对于信贷业务，经业务部门审批通过的授信申请一般还须由授信审核部按照职权范围再次核准。授信审核部通过审查职权范围内的每份授信审批报告的合规情况及重点风险分析，决定是否核准信贷申请。

对于以抵押品担保的贷款，本集团于审批贷款前进行抵押品估值，并监控抵押品估值的后续变动。对于第三方担保人，本集团通过评估担保人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担保能力，决定其担保额度。为降低风险，本集团在适当的情况下会要求客户提供抵押品和增加保证人。

签订信贷协议前，本集团贷款发放人员会审核信贷协议、信用发放条件及贷款使用的条件落实情况以及担保和其他放款手续的合规情况。贷款发放人员独立于贷款调查人员和贷款审批人员。

本集团采取多项贷后监控检查措施，通过定期或不定期现场或非现场等方式核查跟踪企业客户经营及财务状况、自然人客户收入情况及担保物或担保人情况等，并及时发起风险预警。

本集团采用信贷资产风险分类方法管理贷款的信用风险。为确保本集团现行的贷款风险分类机制符合银监会相关法规要求，本集团贷款风险分类为每月一次。根据信用风险水平，信贷资产分为正常、关注、次级、可疑和损失五类，其中次级类、可疑类和损失类贷款被视为已减值贷款。通常当一项或多项客观迹象表明贷款会发生损失时，贷款会被分类为已减值贷款。本集团采用组合计提和单独计提的方法评估贷款损失准备。

贷款五级分类的基本定义如下：

正常：借款人能够履行合同，没有足够理由怀疑贷款本息不能按时足额偿还。

关注：尽管借款人目前有能力偿还贷款本息，但存在一些可能对偿还产生不利影响的因素。

次级：借款人的还款能力出现明显问题，完全依靠其正常营业收入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可能会造成一定损失。

可疑：借款人无法足额偿还贷款本息，即使执行担保，也肯定要造成较大损失。

损失：在采取所有可能的措施或一切必要的法律程序之后，本息仍然无法收回，或只能收回极少部分。

资金业务

本集团的资金业务包括投资国债、政府债券、金融机构债券、公司债券以及同业融资、同业投资和票据转贴现等业务，其信用风险主要由金融市场部根据信用风险管理政策、程序及系统执行管控。

本集团主要通过管理交易对手的授信额度等手段管理资金业务的信用风险。本集团对国内外金融机构授信实施总额度控制，并按业务类别设立分项额度。此外本集团金融市场部亦会与授信管理部、风险管理部等其他部门密切合作，为资金业务建立综合风险监测机制。

(1) 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及本行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包括衍生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及本行表外信贷业务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已在附注八中披露。

(2) 金融资产的信贷质量分析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存放 金融机构/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 和垫款	投资	其他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					
评估已出现					
减值总额	-	-	5,705,481	1,250,000	-
减值损失准备	-	-	(4,045,852)	(1,088,976)	-
净额	-	-	1,659,629	161,024	-
按组合方式					
评估已出现					
减值总额	-	-	792,572	-	-
减值损失准备	-	-	(726,586)	-	-
净额	-	-	65,986	-	-
已逾期未					
减值总额					
逾期3个月					
以内					
(含3个月)	-	-	1,097,069	435,000	-
逾期3个月					
以上					
6个月以内	-	-	35,296	-	-
(含6个月)	-	-	35,296	-	-
逾期6个月					
以上	-	-	18,036	-	-
已逾期未					
减值总额	-	-	1,150,401	435,000	-
减值损失准备	-	-	(222,544)	(68,536)	-
净额	-	-	927,857	366,464	-
未逾期未					
减值总额	115,687,802	19,257,167	546,350,846	776,124,307	11,101,762
减值损失准备	(17,162)	-	(11,607,793)	(4,771,555)	(30,502)
净额	115,670,640	19,257,167	534,743,053	771,352,752	11,071,260
账面价值	115,670,640	19,257,167	537,396,525	771,880,240	11,071,260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存放 金融机构/ 拆出资金	买入返售 金融资产	发放贷款 和垫款	投资	其他
已减值					
按个别方式					
评估已出现					
减值总额	-	-	5,623,122	150,000	-
减值损失准备	-	-	(4,027,552)	(65,457)	-
净额	-	-	1,595,570	84,543	-
按组合方式					
评估已出现					
减值总额	-	-	747,275	-	-
减值损失准备	-	-	(671,034)	-	-
净额	-	-	76,241	-	-
已逾期未					
减值总额					
逾期3个月					
以内					
(含3个月)	-	-	2,194,569	-	-
逾期3个月					
以上					
6个月以内	-	-	16,643	1,700,000	-
(含6个月)	-	-	16,643	1,700,000	-
逾期6个月					
以上	-	-	35,594	-	-
净额	-	-	1,904,106	1,243,100	-
未逾期未					
减值总额	118,352,865	51,042,679	527,890,423	581,308,031	7,941,419
减值损失准备	(7,470)	-	(10,101,093)	(578,665)	(3,415)
净额	118,345,395	51,042,679	517,789,330	580,729,366	7,938,004
账面价值	118,345,395	51,042,679	521,365,247	582,057,009	7,938,004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交易性债务工具、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ii) 其他包括衍生金融资产、应收利息和其他应收款项等金融资产。

(3) 应收同业款项交易对手评级分布

应收同业款项包括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拆出资金及交易对手为银行和其他金融机构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未逾期未减值的应收同业款项的评级参照人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

本集团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未逾期未减值		
-A至AAA级	100,968,214	137,564,592
-无评级	28,410,245	15,410,147
小计	129,378,459	152,974,739
减值损失准备	(17,162)	(7,470)
账面价值	129,361,297	152,967,269

(4) 债务工具投资的信用风险评级状况

本集团采用信用评级方法监控持有的债务工具投资组合信用风险状况。债务工具投资评级参照人行认可的评级机构的评级。于资产负债表日，债务工具投资账面价值按投资评级分布如下：

本集团

	2016年 <u>12月31日</u>	2015年 <u>12月31日</u>
已减值		
-C级	300,000	-
-无评级	950,000	150,000
已减值总额	1,250,000	150,000
减值损失准备	(1,088,976)	(65,457)
净额	<u>161,024</u>	<u>84,543</u>
已逾期未减值		
-无评级	435,000	1,700,000
已逾期未减值总额	435,000	1,700,000
减值损失准备	(68,536)	(456,900)
净额	<u>366,464</u>	<u>1,243,100</u>
未逾期未减值		
-AAA级	136,692,523	96,667,250
-AA-至AA+级	11,981,496	13,997,011
-A-至A+级	9,811,162	5,201,948
-低于A级	5,810,177	1,467,230
-无评级	611,828,949	463,974,592
未逾期未减值总额	776,124,307	581,308,031
减值损失准备	(4,771,555)	(578,665)
净额	<u>771,352,752</u>	<u>580,729,366</u>
账面价值	<u>771,880,240</u>	<u>582,057,009</u>

2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因市场价格(利率、汇率、商品价格、股票价格及其他价格)的不利变动,而使本集团表内和表外业务发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的市场风险主要来源于参与市场运作的各项资产负债业务及产品的利率和汇率风险。

本集团的市场风险管理涵盖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的整个流程。本集团根据银监会相关法规要求,建立市场风险管理体系。董事会及下设的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领导市场风险管理工作。本集团高级管理层负责制定、定期审查和监督执行市场风险管理的政策、程序以及具体的操作规程并全面评价市场风险管理。本集团风险管理部定期负责制定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政策制度、市场风险偏好及风险限额,独立监察及控制本集团市场风险管理状况。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包括来自商业银行生息资产和付息负债头寸的风险。利率风险是本集团许多业务的固有风险,资产负债重定价期限的错配是利率风险的主要来源。本集团主要通过风险价值分析(以下简称“VaR”)、利率重定价缺口分析和敏感性分析来管理该风险。

本集团的货币风险主要包括资金业务的外汇自营性债券、外汇存拆放业务及其它外汇交易业务所产生的货币风险以及存贷款货币错配所产生的货币风险。本集团业务经营以人民币为主,外汇敞口并不重大,本集团管理层按照限额密切监控风险敞口以进行货币风险管理。

本集团亦承担代客衍生投资组合的市场风险,并通过与同业进行背对背交易对冲该风险。本集团认为来自投资组合中股票价格的市场风险并不重大。

本集团对交易账户组合和银行账户组合的市场风险分别进行监控管理。本集团通过风险价值分析、久期分析、缺口分析、敞口分析、敏感性分析、情景分析、压力测试分析等风险监控手段对各业务中的市场风险开展风险识别、计量和监控管理;对金融市场部门设立了以头寸指标、敏感性指标、止损指标为主体的市场风险限额体系,并对市场风险限额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通过对新产品和复杂交易业务中市场风险的审议程序确保新业务的市场风险被及早识别和评估。

(1) 交易账户 VaR 分析

交易账户组合包括汇率、利率等衍生金融工具，以及持有作交易用途的债券、贵金属。VaR 历史模拟模型是本集团计量、监测交易账户业务市场风险的主要工具。

VaR 是一种用以估算在特定时间范围和既定的置信区间内，由于利率、汇率及其他市场价格变动而引起的潜在持仓亏损的方法。本集团采用 99%的置信水平(即实际损失超过风险价值估计结果的统计概率不超过 1%)和历史模拟法对交易账户的利率、汇率及商品价格计算风险价值，持有期为 1 天。

虽然风险价值分析是衡量市场风险的重要工具，但有关模型的假设存在一定局限，例如：

- 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可在 1 个交易日的持有期内进行仓盘套期或出售的假设合理，但在市场流动性长时期不足的情况下，1 个交易日的持有期假设可能不符合实际情况；
- 99%的置信水平并不反映在这个水准以上可能引起的亏损。在所用的模型内，有 1%机会可能亏损超过 VaR；
- VaR 按当日收市基准计算，并不反映交易当天持仓可能面对的风险；
- 历史资料用作确定将来结果的可能范围的基准，不一定适用于所有可能情况，特别是例外事项；及
- VaR 计量取决于本集团的持仓情况以及市价波动性。如果市价波动性下降，未改变的仓盘的 VaR 将会减少，反之亦然。

于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相关期间，本集团交易账户的合计 VaR 状况概述如下：

本集团

	<u>年末</u>	<u>平均值</u>	<u>最大值</u>	<u>最小值</u>
2016年	<u>42,126</u>	<u>29,611</u>	<u>43,135</u>	<u>13,663</u>
2015年	<u>29,708</u>	<u>49,705</u>	<u>90,605</u>	<u>29,708</u>

本集团采用压力测试对交易账户风险价值分析进行有效补充，压力测试情景从集团交易业务特征出发，对发生极端情况时可能造成的潜在损失进行模拟和估计，识别最不利情况。针对金融市场变动，本集团不断调整和完善交易账户压力测试情景和计量方法，捕捉市场价格和波动率的变化对交易账户市值的影响，提高市场风险识别能力。

(2) 利率风险敞口

利率风险是指由于市场利率的不利变动所带来的损失的可能性。本集团通过研究宏观经济各项指标判断未来利率走势，同时结合本集团资金成本、资本充足率、存贷款的增长情况等因素预测未来本集团资金变动趋势，以研究本集团对利率风险的承受力。

本集团主要通过资产组合构建和调整来管理利率风险。资产组合的目的在于通过资产多样化来分散风险、提高盈利。

目前利率风险主要体现在利率政策变动风险和利率敏感性资产负债错配带来的风险。本集团针对利率风险管理的主要措施包括：

- (i) 预期利率走势，密切关注政策动态以全面识别利率风险，力争为利率风险限额的确定和风险敞口的调节提供决策依据；
- (ii) 通过设定风险指标值来约束投资交易行为，并定期进行评估；
- (iii) 及时根据市场预期调整投资组合或融资结构；
- (iv) 建立人民币存贷款利率授权体系；及
- (v) 推进资产负债管理和内部资金转移定价系统，综合运用各类工具调节利率风险敞口。

下表列示于相关资产负债表日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预期下一个重定价日期(或到期日，以较早者为准)的分布。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						
中央银行款项	3,470,035	133,567,316	-	-	-	137,037,351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2,465,274	53,349,788	54,685,229	5,170,349	-	115,670,640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14,755,991	2,252,832	2,248,344	-	19,257,167
(注 i)	-	362,745,058	151,141,130	22,678,893	831,444	537,396,525
投资(注 ii)	144,274,869	142,163,213	235,882,373	227,740,172	166,094,482	916,155,109
长期股权投资	18,423	-	-	-	-	18,423
其他金融资产	11,071,260	-	-	-	-	11,071,260
金融资产合计	161,299,861	706,581,366	443,961,564	257,837,758	166,925,926	1,736,606,47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同业及其他金融	-	(18,020,000)	(92,570,000)	-	-	(110,590,000)
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	(258,358,912)	(72,640,353)	(387,349)	-	(331,386,614)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	(307,656)	-	-	-	-	(307,656)
资产款						
吸收存款	-	(90,899,746)	(238,045)	(213,750)	-	(91,351,541)
已发行债务证券	-	(566,512,113)	(206,912,002)	(75,649,249)	-	(849,073,364)
其他金融负债	(20,286,475)	(95,309,365)	(120,784,824)	(2,500,000)	(12,486,196)	(231,080,385)
金融负债合计	(20,594,131)	(1,029,100,136)	(493,145,224)	(78,750,348)	(12,486,196)	(1,634,076,035)
	140,705,730	(322,518,770)	(49,183,660)	179,087,410	154,439,730	102,530,440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不计息	3个月以内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						
中央银行款项	2,130,597	141,927,384	-	-	-	144,057,981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665,075	59,139,405	57,585,358	955,557	-	118,345,395
买入返售金融						
资产	-	40,334,444	5,283,215	5,425,020	-	51,042,6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注 i)	-	326,402,858	183,496,242	10,536,566	929,581	521,365,247
投资(注 ii)	8,269,549	104,654,120	186,317,024	211,905,634	79,180,231	590,326,558
长期股权投资	18,424	-	-	-	-	18,424
其他金融资产	7,938,004	-	-	-	-	7,938,004
金融资产合计	19,021,649	672,458,211	432,681,839	228,822,777	80,109,812	1,433,094,288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999,171)	(5,404,000)	-	-	(6,403,171)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	(265,006,976)	(93,927,386)	(2,634,164)	-	(361,568,526)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11,243)	-	-	-	-	(11,243)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	(47,108,579)	(142,618)	(213,750)	-	(47,464,947)
吸收存款	-	(474,277,031)	(219,288,691)	(99,110,048)	(4,116)	(792,679,8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36,282,243)	(72,674,588)	-	(14,982,926)	(123,939,757)
其他金融负债	(18,733,800)	-	-	-	-	(18,733,800)
金融负债合计	(18,745,043)	(823,674,000)	(391,437,283)	(101,957,962)	(14,987,042)	(1,350,801,330)
	276,606	(151,215,789)	41,244,556	126,864,815	65,122,770	82,292,958

- (i) 以上列示为3个月以内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包括于2016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24.32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35.17亿元)。上述逾期金额是指本金或利息逾期1天及以上。
- (i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以上列示为3个月以内的投资包括于2016年12月31日余额为人民币5.27亿元的逾期金额(扣除减值损失准备)(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3.28亿元)。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利率变化对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利息净收入及权益在其他变量固定的情况下对于可能发生的合理利率变动的敏感性。对利息净收入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的预计未来一年内进行利率重定价的金融资产及负债所产生的利息净收入的影响。对权益的影响是指一定利率变动对年末持有固定利率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重估价所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对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利息净收入敏感性	
	2016年	201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利率变动(基点)		
+100	(2,220,292)	(231,523)
-100	2,220,292	231,523

	权益敏感性	
	2016年	2015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利率变动(基点)		
+100	(1,103,023)	(1,097,642)
-100	1,184,749	1,172,113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利率风险结构。有关的分析反映一年内本集团资产和负债的重新定价对本集团按年化计算的利息净收入及权益的影响，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所有在一年内重新定价或到期的资产和负债均假设在有关期间开始时重新定价或到期；
- (iii)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和所吸收的活期存款利率保持不变；
- (iv) 收益率曲线随利率变化而平行移动；
- (v) 资产和负债组合并无其他变化；及
- (vi) 未考虑利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市场价格和表外产品的影响。

(3) 货币风险

本集团主要经营人民币业务，部分交易涉及美元、欧元与日元，其他币种交易则较少。本集团的汇率风险来自于日常资金交易业务造成的交易性外汇敞口风险及本集团持有的非人民币计价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同业款项、投资以及吸收存款等。

交易性汇率风险包括代客外汇买卖及其平盘交易和自营外汇交易业务形成的汇率风险。本集团交易账户汇率风险主要是通过交易限额(包括敞口限额和止损限额)及敏感性限额来控制。本集团每季度还通过压力测试对交易性汇率风险状况进行评估。个人外汇买卖业务运行在自动成交平台上，本集团个人外汇买卖的交易敞口可以实时监控。本集团的交易处理和风险管理系统对各类交易形成的交易性汇率敞口可以实时计量和监控。另外，本集团通过即期和远期外汇交易及将以外币为单位的资产与相同币种的对应负债匹配来管理汇率风险，并适当运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是货币远期及货币利率互换)管理其外币资产负债组合和结构性头寸。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汇率风险敞口如下：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32,913,802	4,017,895	105,654	137,037,351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98,753,911	10,315,716	6,601,013	115,670,6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257,167	-	-	19,257,1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4,217,532	46,181,483	6,997,510	537,396,525
投资(注 i)	886,376,260	28,728,940	1,049,909	916,155,109
长期股权投资	18,423	-	-	18,423
其他金融资产	10,490,467	515,932	64,861	11,071,260
金融资产合计	1,632,027,562	89,759,966	14,818,947	1,736,606,475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590,000)	-	-	(110,59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236,820,245)	(92,102,822)	(2,463,547)	(331,386,6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307,656)	-	-	(307,656)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91,351,541)	-	-	(91,351,541)
吸收存款	(790,486,993)	(53,629,661)	(4,956,710)	(849,073,364)
已发行债务证券	(229,346,179)	(1,734,206)	-	(231,080,385)
其他金融负债	(19,436,788)	(819,001)	(30,686)	(20,286,475)
金融负债合计	(1,478,339,402)	(148,285,690)	(7,450,943)	(1,634,076,035)
净头寸	153,688,160	(58,525,724)	7,368,004	102,530,440
信贷承诺	138,816,715	14,887,072	1,507,651	155,211,438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				
净额	(62,662,192)	67,284,863	(3,385,736)	1,236,935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合计
	人民币	美元 折合人民币	其他币种 折合人民币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				
银行款项	141,542,120	2,457,281	58,580	144,057,981
存放同业及其他				
金融机构款项				
/拆出资金	109,838,938	6,831,025	1,675,432	118,345,3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51,042,679	-	-	51,042,6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481,386,583	36,669,329	3,309,335	521,365,247
投资(注 i)	578,994,418	11,248,440	83,700	590,326,558
长期股权投资	18,424	-	-	18,424
其他金融资产	7,246,496	624,837	66,671	7,938,004
金融资产合计	1,370,069,658	57,830,912	5,193,718	1,433,094,288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03,171)	-	-	(6,403,171)
同业及其他金融				
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334,520,761)	(26,958,424)	(89,341)	(361,568,5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11,243)	-	-	(11,243)
卖出回购金融				
资产款	(47,464,947)	-	-	(47,464,947)
吸收存款	(749,095,062)	(40,032,938)	(3,551,886)	(792,679,8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121,305,255)	(2,634,502)	-	(123,939,757)
其他金融负债	(18,398,319)	(220,534)	(114,947)	(18,733,800)
金融负债合计	(1,277,198,758)	(69,846,398)	(3,756,174)	(1,350,801,330)
净头寸	92,870,900	(12,015,486)	1,437,544	82,292,958
信贷承诺	170,083,629	22,061,227	1,540,617	193,685,473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				
净额	(10,434,203)	11,771,080	(1,206,804)	130,073

-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衡量汇率变化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下表列示了当其他项目不变时，各种外币对人民币汇率的合理可能变动对净利润及权益的影响。

本集团

	净利润及权益敏感性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汇率变动		
对人民币升值 100 基点	13,750	(16)
对人民币贬值 100 基点	(13,750)	16

有关的分析基于以下假设：

- (i) 未考虑资产负债表日后业务的变化，分析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静态缺口；
- (ii) 汇率敏感性是指各币种对人民币于资产负债表日当天收盘价(中间价)汇率绝对值波动 100 个基点造成的汇兑损益；
- (iii) 资产负债表日汇率变动 100 个基点是假定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下一个完整年度内的汇率变动；
- (iv) 由于本集团非美元的其他外币资产及负债占总资产和总负债比例并不重大，因此上述敏感性分析中其他外币以折合美元后的金额计算对本集团净利润及权益的可能影响；
- (v) 计算外汇敞口时，包含了即期外汇敞口、远期外汇敞口和掉期；
- (vi) 其他变量(包括利率)保持不变；及
- (vii) 未考虑汇率变动对客户行为和市场价格的影响。

以上敏感性分析基于资产和负债具有静态的汇率风险结构，并未考虑本集团及本行有可能采取的致力于消除外汇敞口对净利润及权益带来不利影响的措施，因此上述影响可能与实际情况存在差异。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银行无法满足客户提取到期负债及新增贷款、合理融资等需求，或者无法以正常的成本来满足这些需求的风险。

本集团实行自上而下，逐级管理的流动性管理原则。在总行层面，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实施流动性管理，决定流动性管理政策和按月监测流动性指标；计划财务部根据资产负债管理委员会的决定下达各项流动性指标，并按月进行监测；金融市场部通过流动性资产的合理配置和货币市场的操作，负责流动性管理的日常操作，以确保全行的资金流动性；风险管理部负责全行流动性风险管理的体系建设，包括制定风险管理总体政策、流程和限额。

本外币流动性管理的主要措施是：紧盯市场，每日切实匡算头寸，保持全行兑付充足；持续监控总分行备付金比例和本行现金等流动性资产与生息资产的结构变化，确保满足本行流动性的需求；建立多层次的流动性保障；夯实负债业务基础，提高核心负债依存度，保持良好的市场融资能力；建立流动性风险预警机制和应急计划；定期开展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以及早识别可能引发流动性风险的因素。

(1) 剩余到期日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根据相关剩余到期还款日的分析：

本集团

	2016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22,175,455	14,861,896	-	-	-	-	-	137,037,35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拆出资金	-	10,019,384	44,701,942	15,735,216	40,043,749	5,170,349	-	115,670,6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11,948,500	2,807,491	2,252,832	2,248,344	-	19,257,167
发放贷款和垫款	-	2,431,655	60,552,059	60,790,929	216,762,923	134,385,133	62,473,826	537,396,525
投资(注 i)	143,603,453	7,957,001	43,896,014	90,681,196	231,747,946	231,850,566	166,418,933	916,155,109
长期股权投资	18,423	-	-	-	-	-	-	18,423
其他金融资产	-	2,119,848	1,410,844	1,785,057	2,191,807	1,682,646	1,881,058	11,071,260
金融资产合计	265,797,331	37,389,784	162,509,359	171,799,889	492,999,257	375,337,038	230,773,817	1,736,606,475

	2016年12月31日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13,000,000)	(5,020,000)	(92,570,000)	-	-	(110,590,00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拆入资金	-	(53,199,142)	(90,220,290)	(114,939,480)	(72,640,353)	(387,349)	-	(331,386,61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	-	(307,656)	-	-	-	(307,65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59,531,483)	(31,368,263)	(238,045)	(213,750)	-	(91,351,541)
吸收存款	-	(366,529,941)	(89,061,323)	(109,248,503)	(187,349,337)	(96,884,260)	-	(849,073,364)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29,312,419)	(65,996,946)	(120,784,824)	(2,500,000)	(12,486,196)	(231,080,385)
其他金融负债	-	(2,850,264)	(2,474,636)	(6,562,594)	(5,881,659)	(2,517,014)	(308)	(20,286,475)
金融负债合计	-	(422,579,347)	(283,600,151)	(333,443,442)	(479,464,218)	(102,502,373)	(12,486,504)	(1,634,076,035)
净头寸	265,797,331	(385,189,563)	(121,090,792)	(161,643,553)	13,535,039	272,834,665	218,287,313	102,530,440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	-	161,342,210	213,781,066	687,469,214	157,125,484	-	1,219,717,974

本集团

	2015年12月31日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17,835,024	26,222,957	-	-	-	-	-	144,057,981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 款项/拆出资金	-	5,722,530	35,370,996	18,710,954	57,585,358	955,557	-	118,345,3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6,806,384	3,528,060	5,283,215	5,425,020	-	51,042,679
发放贷款和垫款	-	3,516,943	40,003,792	60,602,060	225,733,946	130,881,321	60,627,185	521,365,247
投资(注 i)	7,746,028	5,941,841	23,130,477	76,407,625	220,565,975	177,648,349	78,886,263	590,326,558
长期股权投资	18,424	-	-	-	-	-	-	18,424
其他金融资产	-	905,472	769,886	2,273,885	3,382,685	481,894	124,182	7,938,004
金融资产合计	125,599,476	42,309,743	136,081,535	161,522,584	512,551,179	315,392,141	139,637,630	1,433,094,288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4,875)	(994,296)	(5,404,000)	-	-	(6,403,17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 款项/拆入资金	-	(71,031,805)	(135,616,329)	(58,358,842)	(93,927,386)	(2,634,164)	-	(361,568,5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11,243)	-	-	-	-	-	(11,24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42,578,474)	(4,530,105)	(142,618)	(213,750)	-	(47,464,947)
吸收存款	-	(315,843,740)	(83,265,137)	(75,168,154)	(219,288,691)	(99,110,048)	(4,116)	(792,679,886)
已发行债务证券	-	-	(11,296,776)	(24,985,467)	(72,674,588)	-	(14,982,926)	(123,939,757)
其他金融负债	-	(3,349,448)	(1,623,384)	(5,256,973)	(5,583,062)	(2,868,161)	(52,772)	(18,733,800)
金融负债合计	-	(390,236,236)	(274,384,975)	(169,293,837)	(397,020,345)	(104,826,123)	(15,039,814)	(1,350,801,330)
净头寸	125,599,476	(347,926,493)	(138,303,440)	(7,771,253)	115,530,834	210,566,018	124,597,816	82,292,958
衍生金融工具名义金额	-	-	63,736,600	130,016,044	444,308,019	46,642,839	-	684,703,502

(i) 投资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类投资。

(2) 未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

下表列示于资产负债表日金融负债未经折现合同现金流量分析。这些金融工具的实际现金流量可能与下表的分析结果有显著差异。

本集团

	2016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个月内	1至3个月	3个月至1年	1年至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590,000)	(113,001,475)	-	-	(13,240,000)	(5,091,800)	(94,669,675)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331,386,614)	(332,843,488)	-	(53,199,142)	(90,313,809)	(115,334,981)	(73,606,717)	(388,839)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负债	(307,656)	(307,656)	-	(307,656)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1,351,541)	(91,602,442)	-	-	(59,594,695)	(31,484,836)	(239,707)	(283,204)	-
吸收存款	(849,073,364)	(865,020,058)	-	(1,202,097)	(462,939,448)	(111,263,096)	(190,862,583)	(98,752,834)	-
已发行债务证券	(231,080,385)	(241,428,342)	-	-	(29,344,172)	(66,301,385)	(123,847,285)	(5,774,000)	(16,161,500)
其他金融负债	(2,916,827)	(2,916,827)	-	(2,850,264)	-	-	-	(66,563)	-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u>(1,616,706,387)</u>	<u>(1,647,120,288)</u>	<u>-</u>	<u>(57,559,159)</u>	<u>(655,432,124)</u>	<u>(329,476,098)</u>	<u>(483,225,967)</u>	<u>(105,265,440)</u>	<u>(16,161,500)</u>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全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合计		250,823,883	-	-	91,669,778	56,864,158	91,611,004	10,678,943	-
-现金流出合计		(248,971,461)	-	-	(91,047,054)	(56,056,597)	(90,895,205)	(10,972,605)	-
以净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221,448	-	-	16,471	45,497	107,832	51,648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u>2,073,870</u>	<u>-</u>	<u>-</u>	<u>639,195</u>	<u>853,058</u>	<u>823,631</u>	<u>(242,014)</u>	<u>-</u>
信贷承诺		<u>155,211,438</u>	<u>-</u>	<u>32,254,279</u>	<u>11,613,347</u>	<u>18,961,153</u>	<u>58,636,719</u>	<u>27,440,689</u>	<u>6,305,251</u>

本集团

	2015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未折现现金流	无期限	逾期/即期偿还	1 个月内	1 至 3 个月	3 个月至 1 年	1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6,403,171)	(6,509,106)	-	-	(4,935)	(1,011,531)	(5,492,640)	-	-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拆入资金	(361,568,526)	(365,331,105)	-	(71,031,805)	(136,186,085)	(58,978,035)	(96,109,714)	(3,025,466)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1,243)	(11,243)	-	(11,243)	-	-	-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47,464,947)	(47,607,363)	-	-	(42,616,394)	(4,563,963)	(143,802)	(283,204)	-
吸收存款	(792,679,886)	(796,362,303)	-	(317,296,608)	(83,649,737)	(75,516,780)	(220,322,222)	(99,572,813)	(4,143)
已发行债务证券	(123,939,757)	(133,498,251)	-	-	(11,298,235)	(25,154,326)	(74,559,190)	(3,274,000)	(19,212,500)
其他金融负债	(3,441,857)	(3,441,857)	-	(3,349,448)	-	(92,409)	-	-	-
非衍生金融负债合计	<u>(1,335,509,387)</u>	<u>(1,352,761,228)</u>	<u>-</u>	<u>(391,689,104)</u>	<u>(273,755,386)</u>	<u>(165,317,044)</u>	<u>(396,627,568)</u>	<u>(106,155,483)</u>	<u>(19,216,643)</u>
衍生金融工具									
以全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现金流入合计		67,098,783	-	-	26,074,987	19,732,152	19,265,577	2,026,067	-
-现金流出合计		(68,354,680)	-	-	(26,018,386)	(19,679,698)	(20,616,747)	(2,039,849)	-
以净额计算的衍生金融工具		26,931	-	-	(545)	(2,964)	(2,302)	32,742	-
衍生金融工具合计		<u>(1,228,966)</u>	<u>-</u>	<u>-</u>	<u>56,056</u>	<u>49,490</u>	<u>(1,353,472)</u>	<u>18,960</u>	<u>-</u>
信贷承诺		<u>193,685,473</u>	<u>-</u>	<u>37,642,691</u>	<u>13,858,184</u>	<u>24,249,038</u>	<u>84,202,921</u>	<u>28,398,810</u>	<u>5,333,829</u>

4 操作风险

操作风险指由于不完善或无效的内部控制程序、员工或信息系统相关因素及外界事件带来的风险。

本集团面对的操作风险主要包括内部欺诈、外部欺诈、财产损坏、营业中断或信息技术系统故障以及交易执行、交割及业务流程等相关的问题。本集团基于“三道防线”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用操作风险与控制自我评估(RCSA)、操作风险关键风险指标(KRI)、操作风险损失数据收集(LDC)等管理工具，识别、评估、计量、监测、控制/缓释及报告全行操作风险。

本集团采用流程分析法按照过往数据及操作经验识别操作风险，识别可能有操作风险的业务领域，找出可能的风险因素及相关风险信号，及确定控制相关风险的重要要素。

本集团建立自下而上的操作风险报告体系，负责分行或部门通过操作风险报告体系及时报告有关重大操作风险。操作风险报告体系可通过收集损失数据及识别损失分布找出操作风险控制的不足之处，并可用于核实 RCSA 的结果，从而评估 RCSA 的质量。

本集团亦加强员工管理以重点提高操作风险管理。本集团提供各类员工培训，包括为新员工提供职前指导及为全体员工提供持续操作合规培训等，并就培训要求定期考核员工。本集团员工手册及各项内部政策与规定载有为避免财务损失及保持声誉而设的规则。本集团亦为若干关键岗位制定强制轮岗政策。

每个业务部门负责设计和执行操作风险的相关控制。同时，本集团在以下方面制订了相关规定以辅助操作风险的管理：

- 对于包括交易的独立授权等其他适当权责分离的要求；
- 对于交易的对账和监督的要求；
- 监管机构的合规要求和其他法律要求；
- 控制及流程的记录；
- 对于定期分析所面临的操作风险、控制的充分性及处理已辨识风险流程的要求；
- 对于上报操作损失和提出相关补救措施的要求；
- 制定应急计划的要求；
- 培训和职业化发展的机制；
- 道德标准和商业标准；及
- 包括保险等有效的风险转移措施。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包括资本充足率管理、资本融资管理以及经济资本管理三个方面。本集团的资本管理和分配的政策由董事会定期审核。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的要求计算资本充足率。银监会要求商业银行在2018年底前达到《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规定的资本充足率要求，对于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9.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1.50%。对于非系统重要性银行，银监会要求其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7.50%，一级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8.50%，资本充足率不得低于10.50%。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资本充足率计算结果满足相关监管要求。

资本充足率管理是本集团资本管理的核心。资本充足率反映了本集团稳健经营和抵御风险的能力。本集团根据战略发展规划、业务扩张情况、风险变动趋势等因素采用情景模拟、压力测试等方法预测、规划和管理资本充足率，以保持稳固的资本基础，在持续满足监管要求的同时，支持业务健康发展。

本集团以内源性资本补充为主，通过合理运用各类资本补充工具，以增强资本实力、拓宽资本补充渠道、优化资本结构和提高资本质量。

资本分配

风险调整资本回报率最大化是厘定资本如何分配于本集团内部特定业务或活动的主要准则。每项业务或活动所获配的资本额主要是基于监管资本确定，但在某些情况下，监管规定并不能充分反映各种活动所附带的不同风险。在此情况下，资本需求可以根据不同业务的风险特征进行调整。

本集团按照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及其他相关规定计算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及资本充足率如下：

	2016年 12月31日	2015年 12月31日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u>11.13%</u>	<u>10.32%</u>
一级资本充足率	<u>11.13%</u>	<u>10.32%</u>
资本充足率	<u>13.17%</u>	<u>12.65%</u>
资本基础组成部分		
核心一级资本：		
股本	6,004,450	5,404,000
资本公积可计入部分	30,431,980	22,162,378
盈余公积	22,227,344	18,402,914
一般风险准备	21,245,093	16,668,113
未分配利润	35,542,604	29,635,749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68,600	252,708
其他(注 i)	317,752	117,344
总核心一级资本	<u>115,937,823</u>	<u>92,643,206</u>
核心一级资本调整项目：		
- 商誉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1,579)	(1,579)
- 其他无形资产(不含土地使用权)		
扣减与之相关的递延税负债后的净额	(377,793)	(372,221)
-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13,410)	-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u>115,545,041</u>	<u>92,269,406</u>
其他一级资本(注 ii)	<u>10,603</u>	<u>10,063</u>
一级资本净额	<u>115,555,644</u>	<u>92,279,469</u>
二级资本：		
-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金额	11,000,000	12,000,000
-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	10,104,722	8,771,982
-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3,835	27,746
资本净额	<u>136,684,201</u>	<u>113,079,197</u>
风险加权资产总额	<u>1,037,999,210</u>	<u>894,119,145</u>

- (i) 依据银监会的《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的规定，其他为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 (ii) 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本集团其他一级资本为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十五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1 公允价值计量

(1) 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

下表列示了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于本报告期末的公允价值信息及其公允价值计量的层次。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不重大。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下表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

2016年12月31日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	6,473,922	-	6,473,922
-权益工具投资	605,202	66,214	-	671,416
衍生金融资产	-	1,361,893	-	1,361,89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	78,160,705	210,382,027	288,542,732
-权益工具投资	95,301,727	29,146,372	19,091,027	143,539,126
持续以公允价值 计量的资产总额	<u>95,906,929</u>	<u>115,209,106</u>	<u>229,473,054</u>	<u>440,589,089</u>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1,520,235)	-	(1,520,235)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交易性金融负债	-	(307,656)	-	(307,656)
持续以公允价值 计量的负债总额	<u>-</u>	<u>(1,827,891)</u>	<u>-</u>	<u>(1,827,891)</u>

2015年12月31日

	本集团			合计
	第一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二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 计量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	4,090,677	-	4,090,677
-权益工具投资	523,521	-	-	523,521
衍生金融资产	-	691,278	-	691,27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	72,497,743	83,711,517	156,209,260
-权益工具投资	5,102,107	1,536,848	1,042,746	7,681,701
持续以公允价值 计量的资产总额	<u>5,625,628</u>	<u>78,816,546</u>	<u>84,754,263</u>	<u>169,196,437</u>
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	(525,404)	-	(525,404)
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 交易性金融负债				
	(11,243)	-	-	(11,243)
持续以公允价值 计量的负债总额	<u>(11,243)</u>	<u>(525,404)</u>	<u>-</u>	<u>(536,647)</u>

(2) 第一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对于有可靠的活跃市场（如经授权的证券交易所或交易活跃的开放式基金管理人）报价的，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活跃市场的收盘价或赎回价作为公允价值。

(3) 第二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债券及同业存单投资是根据相关证券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来确定。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中的权益性投资主要为股票，其公允价值没有现行报价的，参照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远期和掉期、货币利率互换、利率掉期、商品远期和掉期的公允价值采用对合约未来预期的应收及应付金额折现并计算合约净现值的方法来确定。所使用的折现率取自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和商品价格采用相关交易市场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衍生金融工具中的外汇期权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确定。所用的利率取自相应货币的市场利率曲线，汇率和波动率采用相关外汇交易市场的系统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中的权益性投资主要为资产管理计划投资，其公允价值根据相关结构化主体所持有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经调整后确定。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没有现行报价的，参照最近交易的市场报价调整后确定，估值方法属于所有重大估值参数均采用可观察市场信息的估值技术。

(4) 第三层次的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制定了相关流程来确定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中合适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并定期复核相关流程以及公允价值确定的合适性。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量化信息如下：

	2016年12月31日的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债权投资计划	30,092,21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30% , 7.50%]
理财产品	171,121,951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3.01% , 4.54%]
资产支持证券	468,41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3.75% , 6.35%]
资产管理计划	21,353,75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2.52% , 5.84%]
票据资管受益权	5,930,922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2.57% , 4.00%]
非上市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505,795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现	20%
	2015年12月31日的 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 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债权投资计划	28,743,367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4.53% , 7.50%]
理财产品	45,388,196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3.50% , 5.70%]
资产支持证券	9,079,954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3.40% , 7.20%]
投资基金	530,155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3.26% , 3.90%]
资产管理计划	500,000	现金流量折现法	风险调整折现率	5.40%
非上市可供出售 权益工具	512,591	上市公司比较法	流动性折现	20%

本集团对部分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产管理计划、票据资管受益权及投资基金采用包括不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进行估值，所采用的估值模型为现金流折现模型。该估值模型中涉及的不可观察假设包括风险调整折现率等。

本集团对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净率来确定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上述模型中的流动性折价调整均为不可观察的输入值。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采用其他合理的不可观察假设替换模型中原有的不可观察假设对公允价值计量结果的影响不重大。

以上假设及方法为本集团资产及负债公允价值的计算提供了统一的基础，然而，由于其他机构可能会使用不同的方法及假设，因此，各金融机构所披露的公允价值未必完全具有可比性。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的资产的期初余额与期末余额之间的调节信息如下：

2016年

本集团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83,711,517	3,429,226	37,430	241,552,569	(118,348,715)	210,382,027	(579,002)
-权益工具投资	1,042,746	10,225	(77,165)	18,655,601	(540,380)	19,091,027	10,225
合计	84,754,263	3,439,451	(39,735)	260,208,170	(118,889,095)	229,473,054	(568,777)

2015 年

本集团

	本年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和结算		年末余额	对于年末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计入损益的当年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年初余额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结算		
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	311,176	87,247	-	-	(398,423)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债务工具投资	23,085,837	1,239,047	-	111,296,260	(51,909,627)	83,711,517	-
-权益工具投资	465,503	-	47,088	530,155	-	1,042,746	-
合计	23,862,516	1,326,294	47,088	111,826,415	(52,308,050)	84,754,263	-

注：上述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的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2016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			
已实现利得或损失	利息收入		4,008,228
本年计入损益的			
未实现利得或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568,777)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9,735)
		2015年	
		项目	金额
本年计入损益的			
已实现的利得或损失	利息收入		1,239,047
	投资损益		87,247
合计			1,326,294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			
利得或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7,088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部分债权投资计划、理财产品、资产支持证券、资产管理计划及投资基金的公允价值是将与上述资产相关的预计现金流量通过风险调整折现率进行折现确定的。所使用的折现率已经根据交易对手信用风险进行了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风险调整折现率呈负相关关系。

本集团采用可比上市公司的市净率来确定非上市可供出售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并对其进行流动性折价调整。公允价值计量与流动性折价呈负相关关系。于2016年12月31日，假设其他变量保持不变，流动性折价每增加或减少5%，本集团的其他综合收益分别减少或增加人民币2,371万元(2015年12月31日：减少或增加人民币3,241万元)。

2 以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在各层次之间转换的情况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各层次之间没有发生重大转换。

3 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于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估值技术并未发生重大变更。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除以下项目外，本集团于2016年12月31日及2015年12月31日各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2016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7,952,259	-	237,952,259	236,540,182
应收款项类投资	9,224,445	230,973,893	240,198,338	240,323,404
合计	247,176,704	230,973,893	478,150,597	476,863,586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227,012,871	1,734,206	228,747,077	231,080,385
	2015年12月31日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23,553,129	-	123,553,129	119,953,781
应收款项类投资	6,932,178	294,846,187	301,778,365	301,803,291
合计	130,485,307	294,846,187	425,331,494	421,757,072
金融负债				
已发行债务证券	121,298,233	2,634,502	123,932,735	123,939,757

对于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本集团按下述方法来决定其公允价值：

- (1) 持有至到期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债券投资和已发行债务证券金融负债中次级债的公允价值是采用相关登记结算机构估值系统的报价，相关报价机构在形成报价过程中采用了反映市场状况的可观察输入值。对无法获得相关机构报价的，则按现金流折现法估算其公允价值。
- (2) 除债券投资外的应收款项类投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因此本集团对该应收款项类投资的公允价值根据现金流折现方法进行估算，所采用的折现率为本集团根据报告期末相关应收款项类投资的信用风险调整后的收益率曲线。

十六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本行于2017年4月21日召开董事会，批准了2016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并报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千元)

1 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规定，本集团非经常性损益列示如下：

	注	<u>2016年</u>	<u>2015年</u>
银行卡滞纳金收入		59,512	55,302
补贴收入		47,451	20,997
诉讼及违约赔偿收入		45,338	75,416
清理挂账收入		2,519	5,322
抵债资产处置净收入		-	8,257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5,296)	(4,026)
其他资产处置净支出		(10,101)	(909)
捐赠支出		(44,055)	(21,793)
其他损益		10,800	(5,254)
		<u> </u>	<u> </u>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	106,168	133,312
		<u> </u>	<u> </u>
以上有关项目对税务的影响	(2)	(29,476)	(40,365)
		<u> </u>	<u> </u>
合计		<u>76,692</u>	<u>92,947</u>
其中：			
影响本行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73,052	88,151
影响少数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3,640	4,796

注：

(1) 上述非经常性损益相应应在营业外收入或营业外支出中核算。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贷款损失准备转回、持有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属于本集团正常经营性项目产生的损益，因此不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披露范围。

(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规规定，本集团部分处置固定资产净损失、非公益性捐赠支出以及包含于其他损益中的赔偿款、违约金及罚金不能在税前列支。

2 按中国会计准则与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的差异

本集团按中国会计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与按国际财务报告准则编制的财务报表中列示的 2016 年度及 2015 年度的净利润及于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股东权益并无差别。

3 每股收益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2016年	2015年
期末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千股)	5,490,951	5,262,882
调整后期末普通股加权平均数(千股)	5,490,951	5,262,88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8,265	13,002,367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基本和 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61	2.4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每股收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	14,235,213	12,914,21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2.59	2.45

2016年度及2015年度，由于本集团并无任何会有潜在稀释影响的股份，所以基本与稀释每股收益并无差异。

4 净资产收益率

本集团按照证监会颁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如下：

	2016年	2015年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末净资产	115,769,223	92,390,498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加权净资产	99,720,966	82,992,26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308,265	13,002,3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5%	15.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235,213	12,914,2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28%	15.56%

5 杠杆率信息

关于本集团杠杆率的信息，参见本行网站 (www.bosc.cn) “投资者关系——监管资本”栏目。

6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

监管资本项目与资产负债表对应关系依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商业银行资本监管配套政策文件的通知》(银监发[2013]33号)附件2《关于商业银行资本构成信息披露的监管要求》进行披露。

(1) 资本构成

序号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代码
核心一级资本			
1	实收资本	6,004,450	
2	留存收益	79,015,041	
2a	盈余公积	22,227,344	
2b	一般风险准备	21,245,093	
2c	未分配利润	35,542,604	
3	累计其他综合收益和公开储备	30,749,732	
3a	资本公积	30,431,980	
3b	其他	317,752	
4	过渡期内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数额 (仅适用于非股份公司,股份制公司的 银行填0即可)	-	
5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68,600	h
6	监管调整前的核心一级资本	115,937,823	
核心一级资本: 监管调整			
7	审慎估值调整	-	
8	商誉(扣除递延税负债)	1,579	d
9	其他无形资产(土地使用权除外) (扣除递延税负债)	377,793	b-c-d-f
10	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引起的 净递延税资产	13,410	e
11	对未按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进行 现金流套期形成的储备	-	
12	贷款损失准备缺口	-	
13	资产证券化销售利得	-	

序号	项目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代码
14	自身信用风险变化导致其负债公允价值 变化带来的未实现损益	-	
15	确定受益类的养老金资产净额 (扣除递延税项负债)	-	
16	直接或间接持有本银行的普通股	-	
17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 协议相互持有的核心一级资本	-	
18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 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1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 投资中的核心一级资本中应扣除金额	-	
20	抵押贷款服务权	不适用	
21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 资产中应扣除金额	-	
2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 核心一级资本和其他依赖于银行未 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的未扣除部分 超过核心一级资本 15% 的应扣除金额	-	
23	其中：应在对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 投资中扣除的金额	-	
24	其中：抵押贷款服务权应扣除的金额	不适用	
25	其中：应在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 的净递延税资产中扣除的金额	-	
2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 核心一级资本投资	-	
26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核心 一级资本缺口	-	
26c	其他应在核心一级资本中扣除的 项目合计	-	
27	应从其他一级资本和二级资本中扣除的 未扣缺口	-	
28	核心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392,782	
29	核心一级资本	115,545,041	

序号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代码
其他一级资本：			
30	其他一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	
31	其中：权益部分	-	
32	其中：负债部分	-	
33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工具	-	
34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10,603	i
35	其中：过渡期后不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的部分	-	
36	监管调整前的其他一级资本	10,603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			
37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其他一级资本	-	
38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协议相互持有的其他一级资本	-	
39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40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中的其他一级资本	-	
41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投资	-	
41b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其他一级资本缺口	-	
41c	其他应在其他一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42	应从二级资本中扣除的未扣缺口	-	
43	其他一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44	其他一级资本	10,603	
45	一级资本 (核心一级资本+其他一级资本)	115,555,644	

序号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代码
二级资本：			
46	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	11,000,000	g
47	过渡期后不可计入二级资本的部分	6,000,000	
48	少数股东资本可计入部分	23,835	j
49	其中：过渡期结束后不可计入的部分	-	
50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可计入部分	10,104,722	a
51	监管调整前的二级资本	21,128,557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			
52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本银行的二级资本	-	
53	银行间或银行与其他金融机构间通过 协议相互持有的二级资本	-	
54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小额少数资本 投资中的二级资本应扣除部分	-	
55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大额少数资本 投资中的二级资本	-	
56a	对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 二级资本投资	-	
56b	有控制权但不并表的金融机构的 二级资本缺口	-	
56c	其他应在二级资本中扣除的项目	-	
57	二级资本监管调整总和	-	
58	二级资本	21,128,557	
59	总资本 (一级资本+二级资本)	136,684,201	
60	总风险加权资产	1,037,999,210	

序号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代码
资本充足率和储备资本要求			
61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3%	
62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13%	
63	资本充足率	13.17%	
64	机构特定的资本要求	2.5%	
65	其中：储备资本要求	2.5%	
66	其中：逆周期资本要求	-	
67	其中：全球系统重要性银行附加资本要求	-	
68	满足缓冲区的核心一级资本占风险加权资产的比例	6.13%	
国内最低监管资本要求			
69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5.00%	
70	一级资本充足率	6.00%	
71	资本充足率	8.00%	
门槛扣除项中未扣除部分			
72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小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1,230,563	
73	对未并表金融机构的大额少数资本投资未扣除部分	18,423	
74	抵押贷款服务权 (扣除递延税负债)	不适用	
75	其他依赖于银行未来盈利的净递延税资产 (扣除递延税负债)	4,993,481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			
76	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6,602,775	
77	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10,104,722	
78	内部评级法下，实际计提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不适用	

<u>序号</u>	<u>项目</u>	<u>2016年12月31日</u>	<u>代码</u>
可计入二级资本的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限额 (续)			
79	内部评级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超额 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不适用
符合退出安排的资本工具			
80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核心 一级资本的数额	69,201	
81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核心 一级资本的数额	-	
82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其他 一级资本的数额	-	
83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不可计入其他 一级资本的数额	-	
84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可计入二级 资本的数额	6,000,000	
85	因过渡期安排造成的当期不可计入二级 资本的数额	-	

(2) 集团口径的资产负债表

	2016年 12月31日 本行公布的 合并资产 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监管并表 口径下的 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资产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37,037	137,037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17,931	17,931
拆出资金	97,739	97,6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	7,145	7,145
衍生金融资产	1,362	1,6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9,257	19,257
应收利息	7,355	7,355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7,397	537,39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432,146	430,457
持有至到期投资	236,540	236,540
应收款项类投资	240,324	241,928
长期股权投资	18	18
固定资产	4,449	4,393
无形资产	580	57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33	5,033
其他资产	11,058	11,388
资产总计	1,755,371	1,755,806

	2016年 12月31日 本行公布的 合并资产 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监管并表 口径下的 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负债		
向中央银行借款	110,590	110,590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282,016	282,016
拆入资金	49,371	34,80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负债	308	14,877
衍生金融负债	1,520	1,68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91,352	91,455
吸收存款	849,073	849,073
应付职工薪酬	2,460	2,460
应交税费	2,103	2,103
应付利息	15,849	15,849
已发行债务证券	231,081	231,081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	40
其他负债	3,390	3,553
负债合计	1,639,153	1,639,584
	1,639,153	1,639,584

	2016年 12月31日 本行公布的 合并资产 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2016年 12月31日 监管并表 口径下的 资产负债表 人民币百万元
股东权益		
股本	6,004	6,004
资本公积	30,254	30,378
其他综合收益	496	372
盈余公积	22,227	22,227
一般风险准备	21,245	21,245
未分配利润	35,543	35,547
	115,769	115,77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449	449
	116,218	116,222
股东权益合计	116,218	116,222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1,755,371	1,755,806

(3) 有关科目展开说明

项目	2016年12月31日	代码
发放贷款和垫款	537,396,525	
客户贷款及垫款总额	553,999,300	
减：权重法下，实际计提的贷款损失准备金额	16,602,775	
其中：权重法下，可计入二级资本 超额贷款损失准备的数额	10,104,722	a
无形资产	579,615	b
其中：土地使用权	199,367	c
其中：商誉	1,579	d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中：依赖未来盈利的由经营亏损 引起的净递延税资产	13,410	e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中：与其他无形资产 (不含土地使用权) 相关的递延税负债	876	f
已发行债务证券	231,080,385	
其中：二级资本工具及其溢价可计入部分	11,000,000	g
少数股东权益	449,391	
其中：可计入核心一级资本	168,600	h
其中：可计入其他一级资本	10,603	i
其中：可计入二级资本	23,835	j

(4) 资本工具主要特征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股本	长期次级债	长期次级债	长期次级债	二级资本工具
发行机构	本行	本行	本行	本行	本行
标识码	不适用	1120003	1120004	1220023	1520014
适用法律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中国大陆
监管处理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二级资本
其中：适用《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 过渡期结束后规则	核心一级资本	不计入监管资本	不计入监管资本	不计入监管资本	二级资本
其中：适用法人/集团层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法人/集团
工具类型	股本	次级债	次级债	次级债	二级资本工具
可计入监管资本的数额(单位为百万， 最近一期报告日)	6,004	1,500	1,500	3,000	5,000
工具面值(单位为百万，最近一期报告日)	6,004	2,500	2,500	5,000	5,000
会计处理	股本	已发行债务证券	已发行债务证券	已发行债务证券	已发行债务证券
初始发行日	不适用	2011年5月20日	2011年5月20日	2012年12月5日	2015年5月7日
是否存在期限(存在期限或永续)	永续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存在期限
其中：原到期日	无到期日	2021年5月24日	2026年5月24日	2027年12月7日	2025年5月11日
发行人赎回(须经监管审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其中：赎回日期(或有时间赎回日期)及额度 (单位为百万)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022年12月6日, 5,000	2020年5月11日, 5,000
其中：后续赎回日期(如果有)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无	无

监管资本工具的主要特征	股本	长期次级债	长期次级债	长期次级债	二级资本工具
分红或派息					
其中：固定或浮动派息/分红	浮动分红	固定派息	固定派息	固定派息	固定派息
其中：票面利率及相关指标	不适用	5.60%	5.80%	5.35%	5.32%
其中：是否存在股息制动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是否可自主取消分红或派息	完全自由裁量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无自由裁量权
其中：是否有赎回激励机制	否	否	否	否	否
其中：累计或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非累计
是否可转股	不适用	否	否	否	否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触发条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全部转股还是部分转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价格确定方式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是否为强制性转换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类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中：若可转股，则说明转换后工具的发行人					
是否减记	不适用	否	否	否	是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减记触发点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本行无法生存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部分减记还是全部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全部减记
其中：若减记，则说明永久减记还是暂时减记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永久减记
其中：若暂时减记，则说明账面价值恢复机制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清算时清偿顺序(说明清偿顺序更高级的工具类型)	最后	在发行人的其他负债之后，优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与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位	在发行人的其他负债之后，优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与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位	在发行人的其他负债之后，优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与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位	在发行人的其他负债之后，优先于发行人的股权资本，与其他次级债务处于同一清偿顺位
是否含有暂时的不合格特征	否	是	是	是	否
其中：若有，则说明该特征	不适用	不含减记和转股条款	不含减记和转股条款	不含减记和转股条款	不适用